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股票代碼：2482

民國一〇五年年報

2016 yearbook

Shareowner convention
June 2017



連 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編 制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資訊申報與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連宇公司網址：<http://www.uicworld.com>

一、發 言 人

姓 名：蔡義倫
職 稱：專案經理
電 話：(02) 2268-7075
電子郵件信箱：allentsai@uniform.com.tw

二、代理發言人

姓 名：賈惠梅
職 稱：課長
電 話：(02) 2268-7075 分機 111
電子郵件信箱：doreenchia@uniform.com.tw

三、總公司、研發中心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 15 巷 1、3 號 1 樓
電話：(02) 2268-7075

研發中心：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 15 巷 1、3 號 5 樓
電話：(02) 2268-7075

工廠地址：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 15 巷 1、3 號 1~3 樓
：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 11 巷 2 號 1 樓
電話：(02) 2268-7075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103)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10 號 B1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 2586-5859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唐慈杰、施威銘會計師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 8101-6666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

<http://www.uicworld.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之資訊.....	3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 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52
五、勞資關係.....	54
六、重要契約.....	55
陸、財務概況.....	5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5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民國105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2
四、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73

五、民國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7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74
二、財務績效分析	74
三、現金流量分析	7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5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6
七、其他重要事項	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0
《附錄一》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81
《附錄二》民國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3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收 886,306 仟元，較 104 年增加 5%。稅前淨利 32,921 仟元，比 104 年度增加 15,012 仟元，增加 84%。在此，謹將 105 年度之經營結果及對 106 年度的展望目標報告如下：

一、105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886,306	100%	844,640	100%	41,666	5%
營業毛利	411,519	46%	360,210	43%	51,309	14%
營業(損)益	21,807	2%	6,409	1%	15,398	240%
稅前淨利(損)	32,921	4%	17,909	2%	15,012	84%

(二)105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105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損)益		21,807	6,409
	營業外收入淨額		11,114	11,500
	稅前淨利(損)		32,921	17,909
	稅後淨利(損)		18,245	14,12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5	1.4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9	1.72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3.51	1.03
		稅前純益	5.30	2.89
	純益率%		2.06	1.67
	每股盈餘		0.30	0.25

(四)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研發費用	170,518	143,386	127,267	114,725	100,243
營業收入	886,306	844,640	733,106	710,327	823,109
研發費用 佔營收比率	19.24%	16.98%	17.36%	16.15%	12.18%

2.本年度開發完成產品如下：

(A)電子交易產品：

(1)Contact/Contactless 智慧型讀卡機(Model “5in1 Rev.B”)：整合 MSR 刷卡與支援最新 Card Brand 規格之接觸式/非接觸式智慧卡讀卡功能之客製化

支付與非支付用金融讀卡機。

(2)Contactless 智慧型讀卡機(Model “4in1 Rev.B”)：整合 MSR 刷卡及支援最新 Card Brand 規格之非接觸式智慧卡讀卡功能之客製化支付/非支付用金融讀卡機。

(3)Contactless 智慧型讀卡機(UIC680TG Plus)：支援最新 Card Brand 以及 ApplePay VAS 規格的 Contactless 智慧型讀卡機。

(4)MSR213F：新一代具價格優勢與解碼軟體優化以因應客戶各種條件及功能需求的磁條卡讀卡機。

(5)MSR215E-SRED：通過 PCI SRED 安全保護機制的磁條卡讀卡機。

(6)TS890M：使用可充電電池之行動 POS 機，為 TS890 之衍生產品。

(7)SCR100：通過 PCI 4.1 SRED 認證之磁條卡與 IC 卡讀卡機。SCR100 支援包括 VDSP 在內之數種 Point-to-point encryption(P2PE)協定。

(B)智能家居產品：

(1) P2P 服務是 IoT 設備互聯的基礎，因此我們自行開發與佈建 P2P 與 Relay 服務，因而掌握了這門技術。有了 P2P 服務，手機與雲端程式得以與位於 NAT 內的智能家居設備進行通訊與資料傳輸，而不必採用較耗時的輪詢方式。

(2) TapTap: TapTap 是一個音樂與燈光效果的播放器。使用者透過手機軟體，編輯自己想要的燈光效果，然後透過雲端將音樂與燈光效果同步到 TapTap，由 TapTap 來進行播放。TapTap 主要的應用場合為節慶。

二、106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及發展策略

(一) 發展策略：

單 位	策 略 目 標
行銷處	1)依循北美市場趨勢及現有北美分公司資源優勢，加強拓展對中南美洲市場。中南美洲市場業務由被動提供轉為主動搶攻，擴大獲利來源及分享海外市場成長商機。 2)延伸服務深度，透過各式管道與收單銀行建立緊密的服務關係，協助及提升客戶產品上線付費之便利性，與客戶共存共榮。 3)消費者使用行動支付的普及速度極為迅速，該支付趨勢形成 POS 與 Payment 兩產業的緊密聯結性，進而造成支付產品需求之增加，本公司將調整產品策略；把握因此變遷所帶來的機會。
研發處	1) 為提升效能與降低開發成本，新產品不管是在機電或者在軟體韌體，都將採取模組化設計，以避免重複開發費時費工。 2) 為順應綠色產品市場趨勢，新產品持續朝向「省能」、「低毒性」、「可回收」等三方向進行開發設計。 3) 隨著科技的進步與個人行動裝置的普及帶來消費模式的改變，新產品的開發將朝向無人化商店應用及行動支付所需的付款交易設備。 4) 發展具資料安全加密保護機制(Encryption)以及符合 PCI/SRED 之複合式讀卡機模組及適用於 POS 機之整合型讀卡機。 5) 順應非接觸式付款與行動支付的趨勢潮流，持續開發具安全加密保護機制符合 PCI/SRED 的非接觸式讀卡產品，產品朝向小型化及高度整合概念設計。 6) 持續開發具安全保護機制支援無人服務機(Gas Station, Vending Machine, Ticketing Machine, E.V Charging and Kiosk)應用之複合式讀卡機，及開發電動車充電站之 NFC 支付功能讀取模組。

單 位	策 略 目 標
	7) 因應市場需求開發符合更新安全規範(PCI5.0)新一代的信用卡交易終端機 (Terminal)、密碼輸入設備(Pinpad)。 8) 開發具 PCI out of scope 概念的 EMV Level3 產品。 9) 開發並專注無人服務機市場應用之符合更新安全規範(PCI5.0)的密碼輸入設備(Pinpad)與終端機，並整合外部 Partners 技術提供垂直應用市場解決方案。
網路應用研發部	針對智能家庭市場： 1)強化車庫門控制的應用產品： ●對目前的車庫門控制攝影器(GDO 2.0)，提高解析度與 bitrate，以提供使用者更清晰與流暢的影像。 ●萬用車庫門開關：針對北美近來市佔率漸高的加密線控開關，設計萬用型的開關，以與 Asante 無線開關結合。 ●GDO cost down 版：對於不需要 Home Extender 的客戶，提供此一 cost down 產品，也就是將諸如 P2P 等原本在 Home Extender 的功能轉移到 GDO 上，來達到 cost down 的目標。 2) 與其他智能家庭平台互聯：有鑑於智能家庭相關產品蓬勃發展，有必要與其他市場上較熱門的產品互通互補。初期將先掛接到 IFTTT 平台，讓使用者可以利用 IFTTT 將 Asante 產品與其他服務或設備串接。另外將與 Amazon Alexa 平台結合，讓使用者能透過語音操控 Asante 產品。
機構研發部	1) 持續施行 3R(Reuse/Recovery/Recycling)的評估分析,使產品零件的各項材質能符合國際環保條件，降低回收所需的成本。 2) 持續施行易拆解設計及評估，確保產品能優先拆除非環保零件，並縮短組裝及拆解工時，以減少組裝及回收成本。 3) 開發各項核心技術之模組機構。 4) 配合研發處： (1) 開發 EMV 模組機構，以供客戶在各種設備均可便利設計運用。 (2) 開發 UPE 系列產品的機構，以提供自家 reader 與銀行的串連便捷性。 (3) 開發低價薄型的 Bezel，以提供客戶更有競爭力的 Vending Machine Reader。 (4) 開發低價的 Secure Keyboard 機構,必須符合 PCI4.X/5.0，讓客戶能使用在更廣泛快速按密碼的場合使用。 (5) 開發新一代的 Terminal 機構，必須符合 PCI5.0，以延續產品線的競爭力。 (6) 開發新一代的低價 PINpad 機構，必須符合 PCI5.0，以擴充產品線的競爭力。
製造管理處	1) 購置新設備，增強精密產品生產能力、產品品質及提高產品生產量。 2) 量產產品導入自動化測試以提高效能及產品品質。 3) 新產品開發，同步導入製程評估，以利產品的可量產化及效率提昇。 4) 年度業務銷售預估，依預估年用量需求，加大採購議價空間。 5) 緊密與供應商相互協調縮短備料時間，進而縮短接單至出貨的時間。
品質管理處	1) 持續落實供應商管理，積極切入供應商生產品質管制，並協助流程改善，以提昇來料品質以共創雙贏。

單 位	策 略 目 標
	2) 提昇產品可靠度，產品壽命實測與預估的建立，規劃出產品壽命的模型，以作為未來業務推展產品的利基。 3) 持續強化 PFMEA 及 Gauge R&R 的執行，以提升製程品質，加速問題的收斂以提昇生產效能，並讓生產穩定度再向上提昇，兼顧品質與效能以降低生產成本為目標。 4) 針對新產品架構改善流程，增加產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5) 提昇客戶滿意度及降低客訴率。
資訊部	1) 持續修改更新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降低成本以擴大營運效能並強化企業經營績效。 2) 因應公司營運需求，檢討現有資訊應用環境與資訊安全架構。適時汰換並導入成本/效益最佳化的資訊應用系統(架構)。 3) 強化資訊服務效率，落實資訊服務措施並提升客戶信任與滿意度。
財會部	1) 負責公司財務作業、轉投資事業管理、股務作業、稅務作業、會計帳務處理及財務報表編製與分析等。 2) 協助建立並執行區域行銷單位之績效評估管理制度。
人力資源部	1) 因應公司產品開發策略，加強招募優質軟/硬體研發人才。 2) 強化員工托育方案，讓員工專心工作並兼具照顧家庭。 3) 整合集團人力資源，培訓員工專業能力，並協助規劃員工職涯。 4) 落實獎懲制度，激勵優秀員工工作效率及品質，以維持公司競爭力。

(二)營業目標

一〇六年各項產品之預計銷售數量如下：

產品項目	預計銷售數量
支票讀取機	13,000 units
Kiosk 專用讀卡機及加密鍵盤	12,000 units
金融密碼辨識器	18,000 units
桌上型讀卡機	220,000 units
可攜式讀卡機	25,000 units
信用卡支付終端機	13,000 units
解碼 IC	350,000 pcs
其他(含代工產品)	390,000 pcs

(三)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外部競爭之影響：

信用卡公司(VISA、Master、America Express...等)對讀、刷卡機加密技術要求不斷提高，新規範版本的更新時間趨於更短促。此現象除造成讀卡機認證難度提高外，完成「認證時間」亦成為公司競爭力之關鍵指標，也間接成為RD人員素質、專案執行效率是否能勝出的挑戰。

2.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秉持合法、穩健經營原則，對於政府所頒布之各項公報及法規，皆已遵照辦理，在經營上不會有任何抵觸和不良影響。

(2)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消費者趨向以非現金方式付款的趨勢已毋庸置疑，除原有的信用卡交易市場

持續穩定外，新型態以手機支付的形態亦極為顯著，也直、間接促進了非現金交易市場的普及度及滲透度，此趨勢也提供了本公司業績成長的動能。

但，信用卡盜刷、個人資料被盜；駭客技術、手法亦日新月異。也因此，信用卡公司近年來不斷提高對信用卡付款設備及交易周邊環境的安全要求。本公司身為全球非現金交易設備供應商，無論組織架構、人員素質、技術能力，都力求與時俱進、不斷提升，以確保競爭力。

董事長 羅銀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六日。

二、公司沿革：

八十一年：為提升產品之獲利及邊際貢獻，在產品及業務政策上作了重大改變，亦即逐次降低 OEM 代工之業務範圍，而漸次改以擴充自有產品之研發與推廣。配合本項政策，修改公司章程，增列磁卡讀卡機，銷售點終端機及 IC 卡讀卡機之製造、銷售與買賣業務等營業項目。

八十二年：1. 為積極開拓市場擴大業務規模，於三月一日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UNIFORM INDUSTRIAL CORPORATION. USA，取得百分之百股權。

2. 為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於八月十六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新台幣參仟貳佰萬，並同時同額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之資本總額仍為捌仟萬元。

八十三年：1. 購置自有廠房一座，廠址位於土城區自強街 15 巷 1 號 1 樓，面積計 850 坪，並於十月份完成遷廠，正式開工生產。

2. 配合市場之需求，加速新產品的研發，並於年底開發完成可讀取磁性墨水支票之支票讀取機。

八十四年：1. 為迎接通訊時代之來臨，並配合產品多角化之經營策略，積極投入通信產品之研究，並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簽訂「ISDN 視訊電話系統合作開發計劃」及「PC 型 ISDN 終端機(PCIT-1、2)技術移轉合約」。

2. 為便於吸收培養專業人才及加速通訊產品之研發，於臺北市東區設立臺北研發中心。

3. 獲得 ISO 9002 認證通過。

4. 為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強化公司體質，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肆仟萬元，增加發行新股肆佰萬股。

八十五年：1. 配合業務量之增長，提高產能及產品之品質，購入一套新式之零件自動置放機。

2. 為業務擴展之需及配合通訊新產品行銷之作業，將業務部擴編為業務一部及業務二部，業務一部職掌現有產品，磁卡讀寫機等之行銷，業務二部負責 ISDN 通訊網路等之行銷。

3. 為擴展美國業務，增加投資美國子公司— UNIFORM INDUSTRIAL CORPORATION.USA 美金 10 萬元，總計總投資金額為美金 20 萬元。

八十六年：1. 為拓展市場，配合產品多角化之經營策略，本年度開始販售讀卡機之解碼 IC，並跨入運輸業讀票系統及進入 IC 卡 Reader 系統。另電腦和通訊為下一世紀發展的主流，為進一步擴大本公司之營運，本年度亦開始產銷新開發之整體服務數位網路(ISDN)及視訊會議系統產品。

2. 配合業務成長需求，擴建土城二廠。

3. 配合公司策略規劃，將原本部門別組織調整為事業處組織。

4. 為購置臺北研發部門辦公室及自動化機器設備，現金增資壹億壹仟壹佰肆拾萬元，資本額提高為貳億伍仟萬元，並補辦公開發行。

5. 為擴展美國業務，美國子公司—UNIFORM INDUSTRIAL CORP.U.S.A.盈餘轉增資美金 20 萬元，累計總投資金額為美金 40 萬元整。

八十七年：1. 通過 ISO 9001 品質認證。

2. 為擴展美國業務，美國子公司—UNIFORM INDUSTRIAL CORP.U.S.A.現金增資美金 20 萬元，累計總投資金額為美金 60 萬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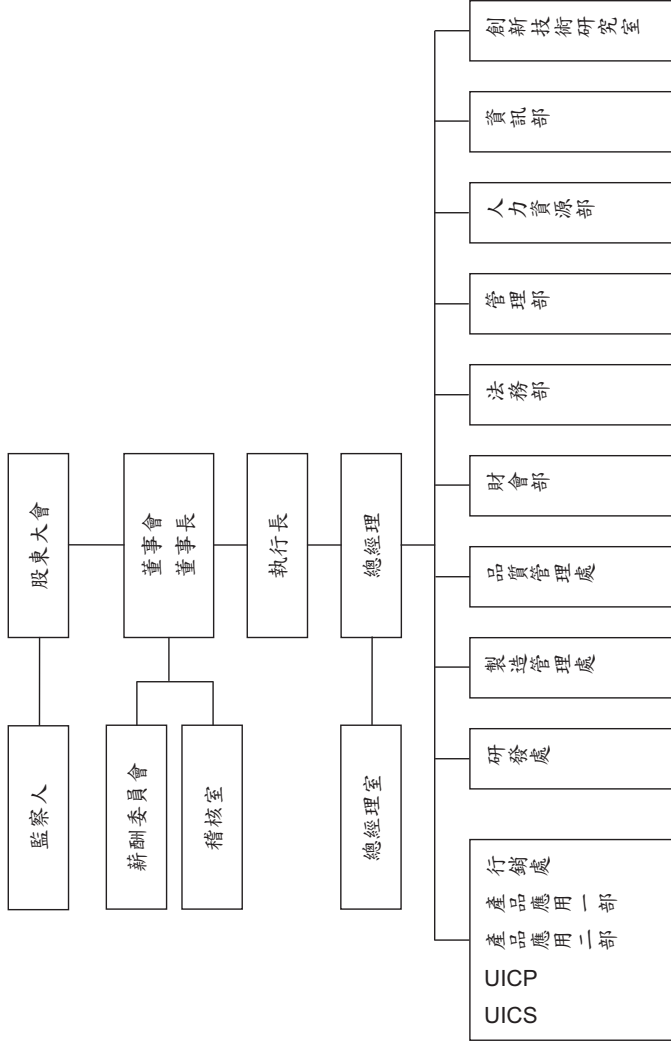
3. 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伍仟萬元，將資本額提高至參億元。

- 4.視訊會議產品 Set-Top Box 正式量產銷售。
 - 5.配合業務成長需求，擴建土城廠。
- 八十八年：1.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陸仟萬元，提高實收資本額至參億陸仟萬元。
- 2.增購一條 SMT 生產線，提高產能。
 - 3.為提昇公司競爭力，縮短內部作業流程並有效整合現有資源，調整公司組織，並增設市場部，負責市場研究分析及產品規格制定。
 - 4.擴編臺北研發中心之辦公處所，以綜理市場、研發、業務等相關事宜。
 - 5.八十八年十月二十五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上櫃，並於八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正式掛牌買賣。
- 八十九年：1.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陸仟萬元，提高實收資本額至肆億貳仟萬元。
- 2.視訊會議產品 STBex384 正式量產銷售。
- 九十年：1.九十年十月十九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上市，並於九十年十月二十五日起正式掛牌買賣。
- 2.辦理盈餘轉增資肆仟柒佰萬元，將資本額提高至肆億陸仟柒佰萬元。
 - 3.為擴展轉投資事業，於第二季投資設立網元國際金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網路收費機制之開發。
 - 4.為擴展大陸地區市場，於第二季投資設立 Newsline Holding Inc.，並計劃透過該公司轉投資於大陸地區，從事銷售及研發工作。
 - 5.研發完成經 EMV Level 1 認證合格之智慧型讀卡機
- 九十一年：1.辦理盈餘轉增資伍仟伍佰柒拾萬元，將資本額提高至伍億貳仟貳佰柒拾萬元。
- 2.為擴展轉投資事業，於第四季投資設立連昇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視訊網路週邊系統之整合。
- 九十二年：1.辦理盈餘轉增資壹仟捌佰肆拾伍萬肆仟元，將資本額提高至伍億肆仟壹佰壹拾伍萬肆仟元。
- 2.為購買土地及興建廠辦合一大樓，於第三季發行第一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貳億元。
- 九十三年：1.因應業務需要，購入自有廠房(土城三廠、五廠)，廠址位於土城區自強街 15 巷 3 號 2 樓、3 樓，並已完成廠房裝修，正式投產。
- 2.為擴展美國業務，美國子公司-Uniform Industrial Corp.(U.S.A.)現金增資美金 100 萬元，累計總投資金額為美金 160 萬元。
 - 3.為擴展業務及因應企業國際化，於第四季投資設立 Riseup Investments Ltd.。
 - 4.本年度營業收入超過新台幣十億元，為配合公司積極佈局全球、提高競爭優勢，並響應政府政策，已獲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企業營運總部資格認定。並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生效。
 - 5.辦理可轉換公司債依帳面價值轉換之股本參仟參佰柒拾玖萬柒仟壹佰貳拾元，並辦理註銷庫藏股票貳仟陸佰伍拾肆萬元，將資本額提高至伍億肆仟捌佰肆拾壹萬壹仟壹佰貳拾元。
- 九十四年：1.因應業務需要，購入自有廠房(土城五廠)，廠址位於土城區自強街 15 巷 1 號 2 樓，並已完成廠房裝修，正式投產。
- 2.為擴展業務及因應企業國際化，於第三季投資設立 Uniform Industrial Corp.(JAPAN)。
 - 3.辦理可轉換公司債依帳面價值轉換之股本捌佰參拾陸萬肆佰陸拾元，將資本額提高至伍億伍仟陸佰柒拾柒萬壹仟伍佰捌拾元。
- 九十五年：1.為提升營運效益，購入自有辦公室，廠址位於土城區自強街 15 巷 1、3 號

- 5 樓，並已於 95 年 11 月底將研發及業務行銷等單位遷入。
 - 2.為擴展業務，於第四季轉投資新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 POS 系統軟體程式之研發。
 - 3.為擴展業務，於第四季轉投資壹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電腦研發及產品設計。
 - 4.通過 ISO 14000 環保制度認證。
 - 5.辦理可轉換公司債依帳面價值轉換之股本肆仟貳佰萬肆仟柒佰陸拾元、註銷庫藏股票肆仟參佰伍拾玖萬元並辦理盈餘轉增資貳仟伍佰陸拾伍萬玖仟零捌拾元，將資本額提高至伍億捌仟零捌拾肆萬伍仟肆佰貳拾元。
- 九十六年：1.為擴展業務及因應企業國際化，於第一季投資設立 UIC-Group Holding Ltd.。
- 2.為擴展大陸業務，Newsline Holding Inc.於第二季現金增資美金 100 萬元。
 - 3.為擴展業務，於第三季轉投資亟裕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數位廣告看板之研發製造買賣。
 - 4.辦理可轉換公司債依帳面價值轉換之股本壹佰伍拾伍萬陸仟捌佰捌拾元並辦理盈餘轉增資肆仟零柒拾陸萬捌仟壹佰陸拾元，將資本額提高至陸億貳仟參佰壹拾柒萬零肆佰陸拾元。
- 九十七年：1.為擴展大陸業務，Newsline Holding Inc.於第一季現金增資美金 8 萬元。
- 2.為擴展大陸業務，Newsline Holding Inc.於第三季現金增資美金 100 萬元。
 - 3.辦理註銷庫藏股票參仟參佰肆拾萬元並辦理盈餘轉增資參仟零玖拾伍萬伍仟零參拾元，將資本額減少至陸億貳仟零柒拾貳萬伍仟肆佰玖拾元。
- 九十八年：1.為擴展大陸業務，Newsline Holding Inc.於第一季現金增資美金 5 萬 9 仟元。
- 2.為擴展大陸業務，Newsline Holding Inc.於第二季現金增資美金 5 萬元。
 - 3.為擴展大陸業務，Newsline Holding Inc.於第四季現金增資美金 30 萬元。
 - 4.為擴展業務及因應企業國際化，於第三季現金增資 UIC-Group Holding Ltd.美金 163 萬元。
- 九十九年：為擴展業務及因應企業國際化，於第二季現金增資 UIC-Group Holding Ltd.美金 31 萬 5 仟元。
- 一〇〇年：1.為擴展業務及因應企業國際化，於第一季現金增資 UIC-Group Holding Ltd.美金 26 萬元。
- 2.為擴展業務及因應企業國際化，於第二季現金增資 UIC-Group Holding Ltd.美金 5 萬元。
 - 3.為擴展大陸業務，Newsline Holding Inc.於第三季現金增資美金 5 萬元。
 - 4.為擴展業務及因應企業國際化，於第四季現金增資 UIC-Group Holding Ltd.美金 6 萬元。
- 一〇一年：1.為拓展歐洲市場，於第一季投資新台幣 14,724 仟元設立 UIC Europe GmbH，其主要業務為讀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 IC 之買賣等。
- 2.為擴展業務及因應企業國際化，於第二季現金增資 UIC-Group Holding Ltd.美金 5.5 萬元。
 - 3.為擴展大陸業務，Newsline Holding Inc.於第三季現金增資美金 105 萬元。
- 一〇四年：為提升營運效益，購入自有辦公室，地址位於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64 號 11 樓，已完成辦公室裝修並使用。
- 一〇五年：為拓展澳洲及紐西蘭市場，於第二季投資新台幣 4,765 仟元設立 UIC Australia Pty Ltd，其主要業務為讀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 IC 之買賣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二)各主要部門主要職掌簡介：

1.稽核室

訂定公司稽核政策、擬訂年度整體稽核計劃、執行稽核政策、編製稽核工作底稿、撰寫稽核報告、執行公司專案稽核。

2.總經理室

協助總經理規劃公司組織、各部執掌、並協調各部運作，推動總經理交辦之各項業務。

3.行銷處

負責金融與流通業相關前臺支付系統產品之市場分析、行銷策略、產品規劃、開發設計及產品銷售與客戶服務。

4.研發處

負責支付系統產品之技術研究及產品開發設計。

5.製造管理處

(1)生產品質穩定的產品，提昇直通率、製程分析降低不良率及提昇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2)負責新供應商開發，建立長期合作模式。

(3)產品試作分析、量產導入及建立標準生產作業流程。

6.品質管理處

(1)品質系統(QMS & EMS)導入與維護。

(2)零件承認與專案開發文件統籌管理。

(3)進料/生產/出貨等相關品質監控、改善與管制。

(4)產品可靠度、安規申請與維護、電磁波幹擾與其他特殊測試規劃之服務。

(5)量規儀器校驗與管制。

(6)客訴與 RMA 服務。

7.財會部

(1)負責公司財務作業、轉投資事業管理、股務作業、稅務作業、會計帳務處理及財務報表編製與分析等。

(2)協助建立並執行區域行銷單位之績效評估管理制度。

8.法務部

負責各類訴訟/非訟事件、法律諮詢、契約審閱、法令遵循等法律事務與相關風險的注意和示警，以及企業智慧財產權的執行與維護。

9.管理部

(1)協助公司工程規劃、發包、監造、管理及行政業務執行，及基本水電、電話線路維護、機器設備等修繕維護及管理。

(2)支援後勤單位、行政文書處理、消防公共安全管理、環境維護(5S)、廢棄物清運。

10.人力資源部

(1)依據公司年度目標，擬定招募策略，吸引優秀人才。

(2)評估員工職能落差，規劃適合之教育訓練課程，提升員工能力。

(3)辦理公司活動，凝聚員工向心力。

(4)執行公正考評制度，獎勵提昇員工績效。

11.資訊部

(1)優化 ERP 系統，並配合各部門需求，進行有效的整合與規劃，降低成本以擴大營運效能並強化企業經營績效。

(2)因應公司營運需求，檢討現有資訊應用環境與資訊安全架構。適時汰換並導入成本/效益最佳化的資訊應用系統(架構)。

(3)強化資訊服務效率，落實資訊服務措施並提升客戶信任與滿意度。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04月14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連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羅銀 94.34%、張益鋒 1.01%、陳文昌 0.90%、黃金鵬 0.65%、邱建華 0.54%、陳仁吉 0.50%、陳信成 0.48%、方嘉基 0.45%、煒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36%、鄭博文 0.28%
富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賢 83.2%、羅銀 11.8%、孫蔡俊慧 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04月14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煒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煒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09%、李宏耕 15.75%、劉徽慧 9.34%、連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5%、汪榮朗 0.17%、

註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6年04月14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業及技術人員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經驗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羅鎮(註1)			√								√		√		0
任冠生			√	√			√	√	√	√	√	√	√	√	0
范淑珍			√							√	√		√	√	0
林蓋誠(註1)			√	√		√	√	√	√	√	√	√	√	√	0
李幼岡			√	√		√	√	√	√	√	√	√	√	√	0
蔡賢(註2)			√	√						√	√		√		0
陳中成		√	√	√		√	√	√	√	√	√	√	√	√	0
賴健中			√	√		√	√	√	√	√	√	√	√	√	0

註1：羅銀先生、林蓋誠先生係以連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身分分別當選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乙職。

註2：蔡賢女士係以富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身分當選本公司監察人乙職。

註3：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04月14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 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內關係之經理人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執行長 兼暫代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羅 穎	男	102.05.13	5,674,942	9.14%	2,186,728	3.52%	-	-	黎明工業機械科	建宇(股)公司董 事長兼執行長兼 暫代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Newsline Holding Inc. Riseup Investments Ltd.、達慶投資、 建昇及華昇科技董 事長暨富宇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邱益源	男	98.10.01	-	-	-	-	-	-	交通大學電子所 研華科技研發經理 富晶半導體業務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 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典琪	男	104.08.06	-	-	-	-	-	-	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系畢 亞裕(股)公司總經理 爾波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曙橋(股)公司業務副總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 華 民 國	李職文 (註3)	男	105.11.07	-	-	-	-	-	-	國立中央大學數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黃世哲	男	104.08.06	-	-	-	-	-	-	淡江大學企管系 英德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級專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沈宗浩	男	104.08.06	-	-	-	-	-	-	宏基(股)品牌經理 賀博(股)副總 亞裕(股)協理 研華(股)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周志平 (註4)	男	104.08.11	28,000	-	-	-	-	-	中央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鈞發科技業務處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財會 主管	中 華 民 國	曾靖華 (註5)	女	105.02.01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畢 中華民國高考會計師考試及格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會 主管	中 華 民 國	吳裕豪 (註6)	男	101.09.01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 安偉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處長李職文 105年11月07日新任。

註4：協理周志平 104年08月06日新任；105年04月16日辭任。

註5：財會主管曾靖華 105年02月01日新任。

註6：財會主管吳裕豪 105年02月01日職務調整。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105 年度)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之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連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顯	0	0	0	113	113	0	0	0.60	1,227	1,227	0	0	0	7.14	7.14	0		
董事	連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蓋誠	0	0	0	114	114	0	0	0.61	0	0	0	0	0	0	0.61	0.61	0	
董事	任冠生	0	0	0	114	114	0	0	0.61	0	0	0	0	0	0	0.61	0.61	0	
董事	范淑珍	0	0	0	113	113	0	0	0.60	0.60	524	524	0	0	0	3.39	3.39	0	
董事	李幼圓	0	0	0	114	114	0	0	0.61	0.61	0	0	0	0	0	0.61	0.61	0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所取之酬金：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H 公司(註 9)I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I
低於 2,000,000 元	羅鎮、林蓋誠、范登生、范淑珍、李幼圓	羅鎮、林蓋誠、范登生、范淑珍、李幼圓	羅鎮、林蓋誠、范登生、范淑珍、李幼圓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計	5	5	5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分派 105 年度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18,769 仟元。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105 年度)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 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8)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 4)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註 5)			
監察人	富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賢	0	0	113	113	0	0	0.60	0.60	0
監察人	陳中成	0	0	114	114	0	0	0.61	0.61	0
監察人	賴健中	0	0	114	114	0	0	0.61	0.61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D
低於 2,000,000 元	蔡賢、陳中成、賴健中	蔡賢、陳中成、賴健中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 105 年度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18,769 仟元。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105 年度)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兼 暫代總經理	羅 銀													
副總經理	邱益源	5,718	5,718	0	0	760	760	0	0	0	0	34.51%	34.51%	0
副總經理	黃典琪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羅 銀、黃典琪	羅 銀、黃典琪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邱 益 源	邱 益 源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 105 年度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註 5：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18,769 仟元。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105 年度)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兼暫代總經理	羅 銀	-	-	-	-
	副總經理	邱益源				
	副總經理	黃典琪				
	處長	李曦文				
	協理	黃世哲				
	協理	沈宗浩				
	經理	曾靖華				

註 1：員工酬勞金額係指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數額(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 2：經理人取得員工酬勞金額，係依去年實際分派比例按本年度擬議分派員工酬勞情形，計算估計數額。

註 3：稅後純益係指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18,769 仟元。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職稱	酬金金額(A)	稅後純益(B)	比率(A/B)	酬金金額(A)	稅後純益(B)	比率(A/B)
董事	568	18,245	3.11%	300	14,127	2.12%
監察人	341	18,245	1.87%	200	14,127	1.4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478	18,245	35.51%	6,288	14,127	44.51%
合計	7,387	18,245	40.49%	6,788	14,127	48.05%

2.給付酬金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政策明定於公司章程，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並於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依章程規定發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據公司薪酬辦法，參酌同業通常水準，並考量其績效表現及公司目標達成情形支付薪資及獎金，同時於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之員工酬勞中，考量個人年度工作績效，決定其員工酬勞之配發金額。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中，依章程規定所提撥配發之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數額，與經營績效密切關聯。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5)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及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遠慶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羅銀	5	0	100%	
董事 a	任冠生	4	0	80%	

董事 b	范淑珍	5	0	100%	
董事 c	達慶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林蓋誠	4	0	100%	
董事 d	李幼岡	5	0	100%	
監察人 a	富宇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賢	5	0	100%	
監察人 b	陳中成	5	0	100%	
監察人 c	賴健中	4	0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 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一)在加強董事會職能方面，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二)在提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企業網站已提供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訊息，以提昇公司的運作資訊透明度和保護股東之權益。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目前並無設立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105)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 a	富宇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賢	5	100%	
監察人 b	陳中成	5	100%	
監察人 c	賴健中	4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經常列席公司定期舉行之聯席會議(董事會及股東會等)，以瞭解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同時，員工若有意見亦可隨時向監察人反應，溝通管理完善。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

註：實際列席率(%)係以該員在職期間內，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	V		本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以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查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根據「與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公司間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作業辦法」、「分子公司管理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辦法」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且稽核人員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將該辦法置於公司內部公告區及外部公司網站，明文禁止內線交易之發生。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現行董事成員中有一名為女性。另外，本公司依「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第三條規定，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並於106年度股東常會提案擬訂定「公司治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理實務守則」以確保多元性、獨立性及利害關係人的意見被納入考量。 (二)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未來將因應組織及功能需求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目前暫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四)本公司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規定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已於106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105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並且取得簽證會計師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暫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財會部專責辦理股東會、董事會、董事之事務以及辦理公司登記、變更登記等公司治理相關業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留有「利害關係人」聯繫方式,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	V		(一)本公司網站有揭露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網址如下： http://www.uicworld.com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相關專責人員，負責依規定蒐集及揭露相關訊息。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五、勞資關係」(第54-55頁)。 (二)董事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105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第22頁)。 (三)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針對106年4月發布之第三屆(105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提出改善情形如下： 1.#1.1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本公司106年度股東會日期為6月13日，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已於5月11日上傳完成。 2.#1.2公司章程是否規定董事/監察人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於106年度股東常會將修改公司章程為董事/監察人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3.#1.4公司對於股東常會議案是否採逐案票決，並將每項議案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記載於議事錄： 本公司106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將採逐案票決，並將票決結果詳實記載。 4.#2.2股東常會是否採行電子投票方式： 本公司106年度股東常會將採行電子投票方式，以維護股東權益。 5.#3.5公司是否已設置獨立董事，且其人數是否符合相關規定： 本公司106年度股東常會將依法令規定選任2席獨立董事。 6.#3.15公司是否揭露其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 本公司106年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已揭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7.#4.14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酬金？ 本公司105年度年報自願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酬金。				

註 1：105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	任冠生	105.11.04~105.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0

註 2：105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經理	曾靖華	105.10.03~105.10.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	30.0

註 3：董監事責任險投保情形

序號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1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	新台幣 32,590,000 元	104.12.01~105.12.01
1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	新台幣 32,590,000 元	105.12.01~106.12.01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 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 家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目系 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其 他	張惠玲		V	V	V	V	V	V	V	V	V	0	
其 他	陳秀穎			V	V	V	V	V	V	V	V	0	
其 他	林定杰			V	V	V	V	V	V	V	V	0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3 年 08 月 13 日至 106 年 06 月 1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註)	備註
召集人	張惠玲	2	0	100%	
委員	陳秀穎	2	0	100%	
委員	林定杰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明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規範，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且為能提倡及宣導，已將相關規範置於公司內部法規區或外部網站供員工隨時查詢，並透過內部會議、溝通管道及訓練，強化員工對社會責任的認知。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本公司暫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辦理。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除了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及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於員工績效考核時亦重視其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等社會責任相關規範之落實情形，以為個人考核之依據。同時，亦訂立明確有效獎勵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與懲戒制度規範之。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於產品研發階段，在選用零件與材料上，即致力選用環保原料以提高產品報廢後的再利用率與回收率，以符合歐盟的相關法規，並降低對環境造成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依據國際標準ISO14001，與公司所屬的產業特性，已建立環境管理系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公司貫徹節能減碳政策，全面更換節電與節水裝置，控管空調溫度設定...等措施，已有效控制水、電用量。2015年開始瞭解產品碳足跡的相關規定，並已導入公司UIC680非接觸式讀卡機(標準為ISO/TS 14067：20136及PAS 2050：2011)，並取得產品碳足跡查驗證書。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式？	V		(一)公司依據法令規章訂定工作規則，並送交主管機關審核。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公司提供申訴機制與管道進行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每年皆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另針對特殊作業人員，進行特殊健康檢查作業。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本公司部門主管每年定期參加公司未來營運方向會議，並由部門主管針對會議上內容結論，進行部門宣達。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每年年初各部門針對未來方向，訂定年度訓練計畫，以培訓員工專業及相關職能。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連宇為通過ISO 9001 ISO 14000認證之公司，每項產品從材料的購買到製作完成皆依規定執行。在產品服務上，連宇提供客戶完整的產品保固服務，以讓客戶獲得最完整的保障與迅速的服務，並於官方網頁上提供線上申訴管道及連絡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七)根據產品規格，公司均依據國際認證規格(VISA, MasterCard等)與國家相關法規(FCC, CE等)實施並標示。 因產業別與產品屬性之不同，本公司執行項目更為嚴謹與要求完善，更因金融產業對於安全性之考量，施作細節更須符合國際規範。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成為公司合格供應商，均有要求並簽認符合規定保證書。	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公司品質政策有明確制訂相關終止合作作業程式規範。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未來將依相關法令規定逐步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有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暫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面： (1)節約能源：調整空調溫度為27度，並搭配使用空氣循環扇，以節省用電。自2016年起，逐步將全廠區照明更換為較節能之LED燈具，以降低用電量。 (2)廢棄回收：依據2016年廢棄物清運統計，除了年度報廢料，由國稅局人員到場確認，需噴漆與破壞，以致於無法回收以外，每次清運之廢棄物比率都在2%以內，也就是 98%的下腳料皆可再回收利用，事實上連宇所產出廢棄物的重量相當低。 (二)社會貢獻及社會公益： (1)鼓勵員工發揮愛心，每月捐款給財團法人罕見疾病基金會、財團法人創世福利基金會、流浪動物之家基金會...等單位。 (2)鼓勵員工參與公益，每年捐贈物資給景仁殘障教養院。 (3)多年來透過家扶中心認養了多位兒童，持續扶助身處困境的孩子。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使用。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檔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本公司人員(含董事會)秉持誠信原則，經營各項商業活動。前述規範亦適用於本公司之子公司。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希望本公司人員秉持誠信的經營態度，但對於違反本規定之行為或活動採取零容忍政策。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本公司於「工作規則」中明訂禁止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不誠信行為。另外並強化如營業秘密、競業禁止及智慧財產權保護等資訊之傳遞。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法務部門針對訂約對象及內容之風險評估嚴格控管把關，例如誠信行為等條款之訂定，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並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人力資源部)，未來將視公司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營運狀況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誠信經營守則」中訂定：董事對於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員工與公司間並可透過部門會議或員工意見信箱管道充分溝通。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訂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及設置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以確保財務資訊揭露之允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則依法令規定及營運需要，進行定期/不定期之查核，以落實內控制度之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定期舉行或必要時舉行。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提供多項檢舉管道受理檢舉案件，並設有獨立檢舉信箱及專線。另本公司指定稽核室為處理檢舉案件之專責單位。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規定對於檢舉案件之處理程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序，同時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如有違反規定者，本公司將視情節輕重，依獎懲辦法予以懲處。 (三)本公司以保密方式處理檢舉案件，並由獨立管道查證，全力保護檢舉人，本公司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之身分將絕對保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業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供投資人參閱。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相關規章及其它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並隨時檢視公司內部相關規範，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2.請參考本公司官網http://www.uicworld.com/investor_art.php之『誠信經營守則/Ethical Corporate Management Practice Principles』。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下列網站查詢。

(1)公司網站：http://www.uicworld.com/investor_art.php

(2)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告知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並將此作業程序置於公司網站(http://www.uicworld.com/investor_art.php 下的 Procedures for Handling Material Inside Information)以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交所編製最新版之「公司內部人股權異動之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六年三月十五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肆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羅 銀 簽章



總經理：羅 銀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時間：105 年 6 月 8 日

開會地點：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 11 巷 2 號 B1(本公司大會議室)

重要議案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 承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股利分配情形為現金股利每股 0.15 元。訂定除息基準日為 105 年 9 月 7 日，現金股利於 105 年 9 月 23 日發放。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業依股東會決議執行，並依修訂後之「公司章程」辦理。
討論赴大陸間接投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按公司營運規劃，於適當時機執行。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業依股東會決議執行，並依修訂後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辦理。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議案	決議結果
105/03/17	1.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 104 年度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4.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5.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暨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 6.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7.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8.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與相關事宜。 9.本公司受理股東書面提案、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相關事項。 10.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11.擬向臺灣銀行土城分行辦理短期	1.~12.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融資申請。 12.擬向臺灣銀行土城分行從事以避險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05/05/11	1.本公司 105 年第一季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5/08/10	1.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結果。 2.本公司 105 年前二季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3.訂定本公司 104 年度現金股利分派事宜。	1.~3.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1/10	1.本公司 105 年度前三季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審查本公司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3.稽核室擬定 106 年年度稽核計畫。	1.~3.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3/15	1.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 2.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3.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 106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與相關事宜。 5.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 6.解除公司法第 209 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7.股東常會受理股東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 8.本公司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9.本公司 106 年度股東常會股東書面提案、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相關事項。 10.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結果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11.擬清算並解散子公司連昇股份有限公司案。 12.擬新增一名代理發言人。 13.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14.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15.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16.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2.及 4.~30.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3.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32 元。

	17.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8.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 19.擬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20.擬訂定本公司「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 21.擬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22.擬訂定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23.擬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24.擬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25.擬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26.擬訂定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27.擬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28.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 29.抵押貸款額度申請案。 30.以避險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案。	
106/04/26	1.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查。 2.擬更換發言人。 3.彰化銀行土城分行抵押貸款額度續約案。 4.以避險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申請案。	1.~4.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經理	吳裕豪	101.09.01	105.02.01	轉調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施威銘	105 年度	註 1

註 1：本公司並無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五款所列之情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制度設計	商工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 施威銘	2,000	0	0	0	0	0	105.01.01 ↓ 105.12.31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不適用。
-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慈杰及呂觀文會計師，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民國 105 年第 1 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唐慈杰及施威銘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註)		無	

註：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唐慈杰、施威銘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第 3 點事項之函覆：
不適用。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達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羅銀	0	0	0	0
董事	任冠生	0	0	0	0
董事	范淑珍	0	0	0	0
董事	達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蓋誠	0	0	0	0
董事	李幼岡	0	0	0	0
監察人	富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賢	0	0	0	0
監察人	陳中成	0	0	0	0
監察人	賴健中	0	0	0	0
執行長兼暫代總經理	羅 銀	0	0	0	0
副總經理	邱益源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典琪	0	0	0	0
協理	黃世哲	0	0	0	0
協理	沈宗浩	4,000	0	0	0
協理	周志平(註 1)	13,000	0	0	0
財會經理	曾靖華(註 2)	0	0	0	0
財會經理	吳裕豪(註 3)	0	0	0	0
10%大股東	達慶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註 1：周志平 105 年 4 月 16 日辭任。

註 2：曾靖華 105 年 2 月 1 日新任。

註 3：吳裕豪 105 年 2 月 1 日職務調整。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04月14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 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 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達慶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羅銀	13,373,338	21.54%	—	—	—	—	無	無	—
羅銀	5,674,942	9.14%	2,186,728	3.52%	—	—	范淑珍	夫妻	—
富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賢	3,092,427	4.98%	—	—	—	—	無	無	—
范淑珍	2,186,728	3.52%	5,674,942	9.14%	—	—	羅銀	夫妻	—
緯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宏耕	2,173,000	3.50%	—	—	—	—	無	無	—
李宏耕	1,574,401	2.54%	—	—	—	—	無	無	—
謝正男	1,549,000	2.50%	—	—	—	—	無	無	—
邱琪媛	1,313,000	2.12%	—	—	—	—	無	無	—
鐘世凱	1,029,440	1.66%	—	—	—	—	無	無	—
蕭盛明	850,000	1.37%	—	—	—	—	無	無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份。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份：

105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UICU)	1,600,000	100.00%	—	—	1,600,000	100.00%
達昇股份有限公司	1,752,330	88.77%	2,158	0.11%	1,754,488	88.88%
Newsline Holding Inc.	5,614,668	100.00%	—	—	5,614,668	100.00%
Riseup Investments Ltd.	5,000	100.00%	—	—	5,000	100.00%
UIC-Group Holding Ltd	4,527,000	100.00%	—	—	4,527,000	100.00%
華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71,250	99.33%	33,325	0.57%	5,804,575	99.91%
UIC Europe GmbH	460,000	100.00%	—	—	460,000	100.00%
UIC Australia Pty Ltd. (UICAU)	200,000	100.00%	—	—	2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股份種類

105 年 04 月 14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已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62,072,549	13,727,451	75,800,000	上市買賣股票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72.10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創 立	-	-
78.11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 金 增資 20,000,000	-	-
82.08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 金 增資 32,000,000	-	減資 3,200 萬 元彌補虧損
84.11	10	15,000,000	15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 金 增資 40,000,000	-	-
85.05	10	15,000,000	150,000,000	12,600,000	126,000,000	盈餘轉增資 6,000,000	-	-
86.05	10	15,000,000	150,000,000	13,860,000	138,600,000	盈餘轉增資 12,600,000	-	-
86.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現 金 增資 111,400,000	-	-
87.06	10	50,000,000	5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盈餘及資本 公積轉增資 50,000,000	-	-
88.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6,000,000	3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60,000,000	-	-
89.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42,000,000	420,000,000	盈餘轉增資 54,0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6,000,000	-	-
90.07	10	75,800,000	758,000,000	46,700,000	467,000,000	盈餘轉增資 42,0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000	-	-
91.06	10	75,800,000	758,000,000	52,270,000	522,700,000	盈餘轉增資 46,70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9,000,000	-	-
92.06	10	75,800,000	758,000,000	54,115,400	541,154,000	盈餘轉增資 10,454,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8,000,000	-	-
93.04	10	75,800,000	758,000,000	57,485,705	574,857,050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普通股	-	-
93.06	10	75,800,000	758,000,000	57,490,328	574,903,280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普通股	-	-
93.08	10	75,800,000	758,000,000	54,836,328	548,363,280	註銷庫藏股減資	-	-
93.09	10	75,800,000	758,000,000	54,841,112	548,411,120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普通股	-	-
94.03	10	75,800,000	758,000,000	55,558,815	555,588,150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普通股	-	-
94.09	10	75,800,000	758,000,000	55,677,158	556,771,580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普通股	-	-
95.04	10	75,800,000	758,000,000	51,318,158	513,181,580	註銷庫藏股減資	-	-

95.08	10	75,800,000	758,000,000	53,884,066	538,840,660	盈餘轉增資 25,659,080	-	-
95.09	10	75,800,000	758,000,000	57,821,070	578,210,700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普通股	-	-
95.12	10	75,800,000	758,000,000	58,084,542	580,845,420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普通股	-	-
96.03	10	75,800,000	758,000,000	58,120,470	581,204,700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普通股	-	-
96.04	10	75,800,000	758,000,000	58,240,230	582,402,300	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普通股	-	-
96.09	10	75,800,000	758,000,000	62,317,046	623,170,460	盈餘轉增資 40,768,160		
97.05	10	75,800,000	758,000,000	61,910,046	619,100,460	註銷庫藏股減資		
97.10	10	75,800,000	758,000,000	65,005,549	650,055,490	盈餘轉增資 30,955,030		
98.01	10	75,800,000	758,000,000	62,072,549	620,725,490	註銷庫藏股減資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商譽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 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目 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 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6年4月14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數	0	0	15	5,133	8	5,156
持有股數	0	0	18,742,765	43,270,065	59,719	62,072,549
持股比例	0.00%	0.00%	30.20%	69.71%	0.09%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4月14日；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119	270,031	0.43%
1,000 至 5,000	2,109	4,822,971	7.77%
5,001 至 10,000	418	3,428,212	5.52%
10,001 至 15,000	141	1,848,523	2.98%
15,001 至 20,000	107	1,988,181	3.20%
20,001 至 30,000	87	2,291,422	3.69%
30,001 至 50,000	79	3,280,312	5.28%
50,001 至 100,000	51	3,908,415	6.30%
100,001 至 200,000	23	3,293,292	5.31%
200,001 至 400,000	9	2,519,131	4.06%
400,001 至 600,000	2	953,000	1.54%
600,001 至 800,000	1	652,783	1.05%
800,001 至 1,000,000	1	850,000	1.37%
1,000,001 以上	9	31,966,276	51.50%
合 計	5,156	62,072,549	100.00%

2.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4月14日；單位：人、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連慶投資(股)公司		13,373,338	21.54%
羅銀		5,674,942	9.14%
富宇投資(股)公司		3,092,427	4.98%
范淑珍		2,186,728	3.52%
煒銘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宏耕		2,173,000	3.50%
李宏耕		1,574,401	2.54%
謝正男		1,549,000	2.50%
邱琪媛		1,313,000	2.12%
鐘世凱		1,029,440	1.66%
蕭勝明		850,000	1.37%

註：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度			104年	105年	當年度截至 106年03月31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21.55	17.90	14.70
	最 低		10.10	10.10	12.90
	平 均		16.80	14.41	13.80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3.39	13.47	12.85
	分 配 後		13.2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註3)	加權平均股數(股)		62,073	62,073	62,073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25	0.30	(0.49)
		調整後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15	-	-
	無 償	盈餘配股	-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64.08	44.53	(27.72)
	本利比(註6)		106.8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0.01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不斷投

注資金進行投資、研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因此考量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暨投資活動資金需求，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80% 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唯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5 元時，得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擬提報股東常會承認，實際分派情形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者為準。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9,144,993
加(減)：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97,199)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1,653,102)
本年度稅後淨利	18,769,390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u>(1,876,939)</u>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24,187,14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0.32 元	<u>19,863,216</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4,323,927</u>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於國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不發放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得低於 5%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本公司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5% 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民國 105 年度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5.5% 及 2.5%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資訊：

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經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相關資料如下：

(1) 以現金擬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05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以下同)1,999,482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908,855 元。

(2) 以股票擬議分派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合併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

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前一年度(104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業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以下同) 1,307,274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653,637 元。

(2)實際分派與認列數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實際分派數與認列數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之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本公司無已發行有價證券但資金計畫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事業：

- 1.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2.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3.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4.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5.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6.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7.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8.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9.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0.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 11.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2.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3.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14.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5.JF01010 租賃業。
- 16.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7.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18.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9.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20.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21.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22.JZ99990 未分類其他服務業。
- 23.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5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讀卡機	612,219	69.07%	528,953	62.62%
讀寫卡機	11,176	1.26%	23,457	2.78%
支票讀取機	42,920	4.84%	48,556	5.75%
銷售點終端機	17,732	2.00%	16,447	1.95%
個人密碼辨識器	29,306	3.31%	34,739	4.11%
視訊會議系統	4,790	0.54%	9,066	1.07%
解碼 IC	19,120	2.16%	30,832	3.65%
數位簽名機	70,697	7.98%	81,228	9.62%
其他	78,346	8.84%	71,362	8.45%
合計	886,306	100.00%	844,640	100.00%

3.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電子交易產品：

- (1) UPE200：具有"PCI out of scope"概念的 EMV L3 dongle。
- (2) Bezel7：下一代為無人服務機市場應用之接觸式/非接觸式/MSR 讀卡機。
- (3) Pixie：行動手持式信用卡交易終端機。
- (4) TS895：新一代 counter-top 信用卡付費終端機。
- (5) SCH001：可供系統整合商使用之讀卡機模組。

智能家庭產品：

- (1) GDO elite: 第三代車庫門控制器, 使用較新的視頻編碼器 H.264, 解析度也提高到 720p, 除了可支援 IFTTT 外, 也可以獨立運作, 不需要 Asante Home Extender。
- (2) 智能家庭控制面板: 收集家庭所需要的各種資訊, 並可作為 Asante 設備的中控中心。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電子交易產品

全球非現金支付比例早已超過現金，根據萬事達卡追蹤全球消費者非現金支付已接近七成。越來越多的人在大量使用卡片做為付款工具，相映而生的則需要各種與支付相關的金融交易之終端設備。

目前在卡片交易的應用方面，除了原有的磁條卡與 IC 晶片卡外，非接觸式感應卡(Contactless Card) 也正在全世界各地由各發卡組織推行中。近年來更結合在搭乘交通工具時大量被使用。所以這種具備了良好的使用者介面及建置容易的新興付款工具正快速發展。

更甚於近年來，利用手機 NFC 附加功能應用的手機支付模式已大量於市場普遍應用，全球手機大廠在手持裝置的開發規劃上，更把 NFC 相關功能變成必須，整合於各式 digital wallet(電子錢包)的開發應用，支付模式與客戶專屬附加價值使交易更顯便利。

非接觸卡目前已在世界各地區有許多的計畫正在推行，針對速食，超市，便利商店，交通，加油等小額付款的應用提供服務。因應此類型垂直整合市場，非接觸式感應卡在小額付款時不需要密碼或簽名，這項便利性更使得非接觸式感應卡能更加容易融入大眾日常生活中而被廣為接受。除了傳統的信用卡已經整合非接觸式感應卡，手機也開始整合使用 NFC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技術規格的非接觸式感應方式來做為資料傳輸的介面：這意味著，目前人手一支的手機也將會變成非接觸式感應的信用卡或儲值卡，這將使得非接觸式感應卡的應用有著廣大的發展空間。

卡片金融交易的使用範圍越來越多元，與日常生活越來越緊密。然而，金融交易在講求便利性之外，金融交易的安全性更是不容被忽視。近來各國國際金融組織(如 VISA, MasterCard)對於交易機制的安全，從卡片資料的讀取，以及前端加密處理，資料傳送到後台的交易授權，都有了更加嚴謹的規範，如 PCI (Payment Card Industry) 規格推行。

由於近幾年來 Tablet 以及相關 mobile smart devices 使用漸廣，以至於直接影響原 PC POS 的市場份額，加上 WebPOS 具高度整合、初期建置成本較低、可移動性、及智慧型後台分析等等因應商店強化管理機能，使得 Tablet POS 相關的議題不斷推升；本公司觀察此市場脈動，分析並落實方向執行，建立雲端事業以及 WebPOS 解決方案，以提供市場較具優勢與競爭力之服務。

綜合以上產業的現況與發展，本公司將在現有的磁條卡，IC 晶片卡及非接觸式感應卡讀卡模組基礎上加強其不同模組的整合，以因應多樣

化的金融交易之終端設備需求，並強化未來應用之雲端、POS、服務整合等專注各種垂直市場的應用深入發展，依據各應用領域加深產品設計的 domain knowhow，設計中也將會加入交易安全機制的設計來做為未來產品發展的重點。

(2) 智能家庭產品

隨著網際網路頻寬日漸充裕，雲端運算搭配智慧型手機應用技術日漸成熟，市場上以節能與安控的相關智能家庭產品也開始出現。不同於以前使用具備網路的控制閘道器(control gateway)以介接網際網路與感測器控制器並使用 PC browser 作為控制，這一代的產品則是以智慧手機做為控制器，並以雲端伺服器收集資料、控制與發送通知。比較有名的產品諸如被 Google 併購的 NEST，Apple 新納入之 HomeKit 平臺，以及三星併購 SmartThings。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電子交易產品

在相關的應用領域中，本公司是屬於金融交易之終端設備硬體製造及供應商的角色，利用上游供應商所提供之磁頭、電子元件、機構件等，加以組裝並搭配自行開發之軟體、韌體後，提供下游的系統商進行系統整合等應用。

目前，本公司之主要關鍵零組件供應商均為長期配合之優良供應商，所提供之標準化或客製化零組件均能夠搭配本公司之設計，符合規格之要求並達到客戶品質的要求。其中磁條卡讀卡機的關鍵零件之解碼 IC，更是本公司自行研發的產品，除了應用於自有產品上，並提供給客戶使用。

(2) 智能家庭產品

為符合易於佈置安裝的特性，關鍵組件之一為各種無線發射接收模組包含：433Mhz/FSK，802.11n/g wifi，Bluetooth，zigbee，z-wave 等。除了通訊功能外，有一個很重要的考量點為：低耗電。許多感測器與控制器必須以電池操作，所以零件之功耗也是一個重要的選擇條件。除此之外，則是不同應用下的各種感測器如：光感測，水準垂直感測，紅外線感測，水滴感測等等。不論是無線模組或者是各種感測器元件，台灣均有優良的供應商。

本公司對於智慧家庭系列產品，將以自有品牌，鎖定家庭 DIY 產品之通路商來銷售。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電子交易產品

金融交易及各式卡片資料的傳輸首重安全性，除了應用 IC 晶片卡取代傳統的磁條卡外，應用加密機制和個人密碼的輸入也是新興應用的趨勢，由於金融交易的普及，所以必須具備在世界各地流通規格的共通性。因此在提供金融交易之終端設備，所具備之資料傳送與讀卡界面的功能必須能提供安全性、可靠性、私密性及便利性。配合此金融電子交易的發展趨勢，本公司開發的全系列符合並通過 EMV 規範及 PCI 等國際規格認證的金融交易之終端設備，以滿足客戶各種金融電子交易的需求。本公司為配合目前盛行的非接觸式卡片付款應用，已開發出多款非接觸式卡片讀卡機及其模組，並通過多個國際發卡組織，如 MasterCard® PayPass™、Visa® payWave、American Express® ExpressPay®、Unionpay® Quickpass®及 Discover Network®D-PAS 等的相關測試及認證。

在產品設計上並考量到系統整合的便利性，將各模組的介面加以整合以提供快速化的系統硬體設計平臺。在軟體應用方面，亦提供軟體開

發工具及測試平臺，並協助系統客戶開發其應用程式，所以本公司已經能在非接觸式卡片付款的應用上提供全方位的解決方案。

(2) 智能家庭產品

主要有幾個趨勢：

- (1) 易於安裝
- (2) 網路設定自動化
- (3) 無線取代有線
- (4) 強調低功耗與節能
- (5) 以智慧手機為控制器與收送警訊
- (6) 以雲端收取資料並做分析與進一步運用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1) 電子交易產品

目前電子交易產品之主要客戶多為系統整合商，而系統整合商為整個系統解決方案的主導者，提供建構整個系統所需要的軟、硬體介面之間的技術整合服務，其硬體設備就由相關的週邊硬體廠商供應。目前各金融交易之終端設備製造廠商在硬體方面均朝向模組化、薄型化及多功能化之條件開發；針對軟體進行開發各種卡片介面規格，支援各種平臺的驅動程式以及應用程式介面藉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及競爭力。

相關硬體產品中的金融交易之終端設備，國際上主要之競爭廠商為 Verifone(美國)、Magtek(美國)、IDT(美國)、Panasonic(日本)、PAX(香港)以及 Ingenico(法國)等國外廠商，國內除了連宇外，另有其他廠商亦提供相關之金融交易之終端設備。

(2) 智能家庭產品

在北美，Home DIY 市場本來就有幾個老牌子主導市場。然而，可能是對網路，通訊，雲端等等新科技的不熟悉，並沒有太多亮眼的產品出現。反之，有手機軟體經驗或者網通經驗的廠商開始涉足這一塊，並設計出許多亮眼的產品(如 NEST, SmartThings)。舊有品牌在 domain knowledge 與市場雖仍佔有優勢，但是加入智慧手機與雲端服務等是勢在必行的趨勢。本公司智慧家庭產品在設計理念與功能上堪比 NEST 或 SmartThings 等新興公司產品。104 年更有許多新創產品出現。這些產品或者曇花一現，或者取得不錯的市場曝光度。沒有統一的通訊協定，使得產品之間的互通性必須借助如 IFTTT 之類的服務來溝通。市場仍處於百家爭鳴的態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份	104 年度	105 年度	截至 106.03.31
金額	143,386	170,518	50,370

2. 研究發展成果

電子交易產品

105 年新增產品：

- (1) Contact/Contactless 智慧型讀卡機(Model "5in1 Rev.B")：整合 MSR 刷卡與支援最新 Card Brand 規格之接觸式/非接觸式智慧卡讀卡功能之客製化支付與非支付用金融讀卡機。
- (2) Contactless 智慧型讀卡機(Model "4in1 Rev.B")：整合 MSR 刷卡及支援最新 Card Brand 規格之非接觸式智慧卡讀卡功能之客製化支付/非支付用金融讀卡機。

- (3) Contactless 智慧型讀卡機(UIC680TG Plus)：支援最新 Card Brand 以及 ApplePay VAS 規格的 Contactless 智慧型讀卡機。
- (4) MSR213F：新一代具價格優勢與解碼軟體優化以因應客戶各種條件及功能需求的磁條卡讀卡機。
- (5) MSR215E-SRED：通過 PCI SRED 安全保護機制的磁條卡讀卡機。
- (6) TS890M：使用可充電電池之行動 POS 機，為 TS890 之衍生產品。
- (7) SCR100：通過 PCI 4.1 SRED 認證之磁條卡與 IC 卡讀卡機。SCR100 支援包括 VDSP 在內之數種 Point-to-point encryption(P2PE)協定。

104 年新增產品：

- (8) Contactless 智慧型讀卡機 (Model “5in1 Refresh”)：整合 MSR 刷卡與 Contactless 非接觸功能之客製化金融讀卡機。
- (9) MSR readers (Model “MSR113U-FE4~FE6”, “MSR113U-LTV”, “MSR113-FE1~FE2”)：輕薄型 MSR 讀卡機。
- (10) MSR Chip-in-Head (Model “MCH100-FE1”)：客製內置加密晶片磁條讀卡磁頭模組。
- (11) Secure MSR (Model “MSR215E-ALA”, “MSR215E-DAT”)：具安全保護機制之客製化磁條讀卡機。
- (12) EPP810：應用於 ATM 之金屬鍵盤密碼輸入器。
- (13) T-PP：客製化內建磁條刷卡機及接觸式 IC 金融讀卡機之密碼輸入器。
- (14) nPOS15：客製化 Android POS 機。

智能家庭產品

105 年新增產品：

- (1) P2P 服務是 IoT 設備互聯的基礎，因此我們自行開發與佈建 P2P 與 Relay 服務，因而掌握了這門技術。有了 P2P 服務，手機與雲端程式得以與位於 NAT 內的智能家庭設備進行通訊與資料傳輸，而不必採用較耗時的輪詢方式。
- (2) TapTap：TapTap 是一個音樂與燈光效果的播放器。使用者透過手機軟體，編輯自己想要的燈光效果，然後透過雲端將音樂與燈光效果同步到 TapTap，由 TapTap 來進行播放。TapTap 主要的應用場合為節慶。

104 年新增產品：

- (3) 自行開發 WiFi 主板：原本智能家庭乃使用外購之 WiFi 主板為核心。現在以自己設計開發的主板取代之。所累積 WiFi 的開發能量與經驗，將作為下一代智能家庭開道器(gateway) 產品的前期準備。而此開道器，也將成為家庭的中控中心，監視與控制各個設備，扮演數位智慧管家的中心角色。
- (4) 第二代車庫門攝像頭產品：第二代攝像頭，採取 H.264 視頻壓縮技術，取代第一代之 MJPEG 壓縮。採用 H.264 壓縮，可以在更低的頻寬條件下，提供幀數更多更為流暢的畫質。
- (5) 持續更新 Asante Smart Home App：根據市場與用戶的回饋，並參酌目前手機 App 的 UX/UI 的業界設計原則與設計模式(design pattern)，重新打造新的更友善更有效的使用者介面。例如，將原本分兩個步驟的頁面，按照重要性集縮為一個頁面，並且將重點狀態以縮圖的方式提示出來，讓使用者能快速明白目前狀態。同時，在重構整個 UI 的色調與形式時，也更為強調“智能家庭”，“綠色”，“環保節能”，“安全”等 Asante 系列產品的特色。

3. 專利成果

為保護研究發展成果並提升技術能量，本公司積極將研發技術成果申請為專利，國內外已核准之專利約為 50 多件，今年(106 年度)已有 5 件專利申請案正在進行。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生產策略

- (1)提昇產線生產效率，降低人工成本。
- (2)培訓產線人員多職能，彈性調整支援人力增強生產力。
- (3)規劃供應商策略，整合採購與委外管理能力強化供應鏈。

2.行銷策略

- (1)積極參加各重要專業展覽，尋求潛在客戶並推展自有品牌與產品知名度。
- (2)彈性運用積極的價格策略，增加、提高市占率。
- (3)加強開發南美洲、澳洲、中東、南亞等，過去歷年來本公司市佔率較低之市場。
- (4)規劃 co-exhibition，結合策略夥伴經營在地市場與即時服務網絡，充分建立區域灘頭堡。

3.產品發展方向

- A.持續發展非接觸式 NFC 行動支付與信用卡交易之多方位整合解決方案。
- B.開發符合 PCI、EMV 更新規格之各系列產品。
- C.因應全球平板產品應用於 POS 產業趨勢，發展以 Android 為產品核心平臺整合智慧卡金融卡交易技術，提供並推廣 WebPOS 解決方案。。
- D.切入 Mobile Payment 應用市場。
- E.完整佈建 Unattended Payment Solution 於垂直應用市場。
- F.利用觸控螢幕關鍵技術發展創新密碼輸入方式。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1)加強電子交易產品及智慧家庭產品之行銷，以增加營業收入。
- (2)強化財務會計有效資訊之產出及應用，協助提高各營運單位管理之效能。
- (3)增加資金募集管道與政府補助相關專案，降低資金成本。
- (4)組織再集結，形成個市場應用的事業單位，有效增加產品競爭力、規劃力、time-to-market、以及營業額對準。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生產策略

- (1)全面導入無鉛製程及產品符合 WEEE 及 RoHS 指令。
- (2)加強製程再整合，減繁製程作業工序，提升生產效率、降低人工成本與提高產品品質。
- (3)強化策略性採購，降低材料採購成本。

2.行銷策略

- (1)加強佈建南半球(澳洲、紐西蘭市場)行銷通路。
- (2)強化海外各「事業單位」(Business Unit)營運體質，提升營業目標。將各事業單位產品進行整合，以發揮研發綜效。
- (3)專注特定產業之垂直發展，結合上下游策略夥伴，深耕該利基市場(niche market)，發展產業應用解決方案。
- (4)強化全球經銷通路策略與銷售服務，並強化區域性關鍵夥伴推廣市場。
- (5)落實技術、品質政策，以技術、品質及服務為訴求；爭取市場認同。

3.產品發展方向

- A.持續投入 contactless 等相關 payment 之基礎技術及研發。
- B.持續規畫 mobile device 市場應用所需之產品與相關服務。
- C.對應於各種市場應用，深入發展軟體加值項目。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電子交易產品與智慧家庭產品發展並重。
- B.持續加強財務專業能力，以配合營運規模擴增及永續經營所需之財務規劃

及執行管理。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105 年度銷售額		104 年度銷售額	
	銷售金額	百分比	銷售金額	百分比
美國	684,418	76.88%	596,441	70.62%
台灣	55,599	6.27%	53,299	6.31%
英國	15,159	1.71%	32,383	3.83%
墨西哥	11,490	1.30%	27,571	3.26%
波蘭	11,036	1.25%	20,096	2.38%
其他國家	111,604	12.59%	114,850	13.60%
合 計	886,306	100.00%	844,640	100.00%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1)電子交易產品

智慧晶片卡(EMV card)益顯重要。根據 The Nilson Report，目前全球各發卡機構所發行的國際通行信用卡將近有 40 億張(80%以上是 VISA、Master Card)，其中超過七成為 EMV 規格的晶片卡。另，目前全球有超過上億台終端刷卡設備，其中半數以上刷卡設備可接受有 EMV 晶片卡。VISA、Master Card 等國際組織不斷逐年更新 EMV 之要求以及 PCI 安全等級，以確保塑膠貨幣是一種可信賴及方便的交易工具，也因此造就卡片更新及前端設備的加速汰舊換新市場。

手機、行動支付(Mobile Payment)突起。除了傳統的信用卡已經整合非接觸式感應卡，手機也積極整合使用 NFC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技術規格的非接觸式感應方式來做為資料傳輸的介面。這意味著，目前人手一支的手機也將會變成非接觸式感應的信用卡或儲值卡，這將使得非接觸式感應卡的應用有著廣大的發展空間。近年來，利用手機 NFC 附加功能應用的手機支付模式已大量於市場普遍應用，全球手機大廠在手持裝置的開發規劃上，更把 NFC 相關功能變成標準配備，整合於各式 digital wallet(電子錢包)的開發應用，支付模式與客戶專屬附加價值使交易更顯便利。根據市場研究網站 The Statistics Portal 推估，2016 年全球有超過 10 億台手機具有 NFC 功能，且估計 2018 年全球將超過 20 億台，成長速度驚人。

(2)智能家庭產品

智慧家庭產品涵括安全，門禁，照明，娛樂，節能，自控等等應用。依 Markets & Markets 的報告，若把安裝服務等也納入，到 2020 年將有 USD 51.77 billion 的總產值。由 2013 至 2020，年均複合增長率(CAGR)也有 17.74%。

3.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有利因素

(1)電子交易產品

智慧型手機普及率水漲船高，結合手機和錢包功能的行動支付正蓬勃發展，在全球 Fintech 儼然成為一門新市場顯學。據拓璞產業研究院最

新研究報告指出，2016 年智慧型手機業者持續構建自身支付生態體系，各類型支付方式已蓬勃發展，推升全球行動支付商機。預估 2017 年全球行動支付市場規模將達 7,800 億美元，年成長率 25.8%，2019 年全球行動支付市場規模更將達 1.08 兆美元。

新興的非接觸式小額付款機制，為電子票證交易提供了磁卡與晶片卡外的另一項選擇，也為本公司的產品發展上開啟了另一條金融交易之終端設備產品線。此外，與國際發卡組織密切配合開發各種不同的接觸與非接觸式卡片的應用領域，更幫助本公司能在不同產業裡成為非接觸式卡片交易的領先者。

為因應消費性市場降低人力成本的趨勢，交易平臺的建制成本也成為一個相當重要的考量重點，所以自助式服務已經成為了市場的新趨勢。因應這樣的需求，本公司已開發各式 EMV 智慧卡讀/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及非接觸式智慧卡片讀卡機，未來將是主攻自助式金融交易及各式零售交易市場之利器。

此外，完整的產品模組化及規格的整合能幫助我們快速而有效的切入該市場且能夠提昇在系統整合上的附加價值與地位。

(2) 智能家庭產品

由於寬頻網路雲端智慧手機等條件剛成熟，然而智慧家庭產品方興未艾，能在第一時間切入，在產品設計理念與性價比上領先其他公司，這是我們所佔有的最大優勢。所有產品目前並沒有任何 SOC 一顆晶片做完。軟韌體也必須自行設計開發。這些也都能對後來者造成門檻與時間差。不斷增加的雲端服務，更可收集大量的資料作為 big data 應用的基礎。

不利因素

(1) 電子交易產品

為了保護支付卡片持卡人相關資料安全，支付卡產業安全標準協會（Payment Card Industry Security Standards Council，簡稱 PCI SSC）分別從技術面及作業面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標準。除了與儲存、處理或傳送持卡人資料的單位息息相關外，部分安全標準也與資料處理過程所使用的設備或應用程式的開發廠商有關。服務供應商（Service Provider）及商店（Merchant）作業相關的「支付卡產業資料安全標準」（PCI Data Security Standards，以下簡稱 PCI DSS），直、間接提高了商業門檻。整合安全行動支付和密碼鍵盤的所有必要功能，產品要想通過 PCI-PTS 認證，就必須通過越來越嚴格的差分功耗分析和簡單功耗分析(DPA/SPA) 攻擊測試。帶有成熟演算法保護功能的加密庫，允許 PCI-PTS 產品通過極具挑戰性的 DPA/SPA 認證測試是一大考驗。獨立實驗室出具的安全評估報告，大大提高了 PCI-PTS 產品在開發、認證時間成本和費用。

(2) 智能家庭產品

雖然本公司在通訊相關技術有相當的掌握，但是對諸如冷暖氣控制，花園灑水器等自有其 domain knowledge 的部分，比不上傳統 home DIY 廠商有經驗。這個情形有點類似網通業進入 IP camera 時的情形：IP 模組技術沒問題，但是光學前端則欠缺。如何盡快吸收這些領域的知識與經驗(有許多與技術並不直接相關)並納入設計中，是一大挑戰。

另外，缺乏統一的通訊規格與工業標準，既是有利因素也是不利因素。有利的地方在於不受制於人。不利的地方在於將來與其他產品整合

時的互通性。

因應對策：

本公司在電子交易產品的開發與製造有著多年的經驗與專業的技術，除了對現有產品的更新改良以增進生產效率降低成本外，對於新制定的金融交易安全規格也都有深入的瞭解與研究。為加速產品開發時效與成果，已添購與測試實驗室相同規格的驗證測試設備，可以對於開發與認證的時程更為準確的掌握。

(二)主要產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1)磁卡讀卡機：

主要應用於銷售點終端機系統及銀行金融卡、信用/簽帳卡系統，及會員卡、員工卡、門禁保全系統。

(2)磁卡讀寫卡機：

主要應用於銷售點終端機系統及銀行金融卡、信用/簽帳卡系統。

(3)智慧晶片卡讀寫卡機：

主要應用於銷售點終端機系統及銀行金融卡、信用/簽帳卡系統。

(4)非接觸式讀卡機：

主要應用於銷售點終端機系統，功能為讀取國際組織所發行之非接觸式信用/簽帳卡如 VISA 之 VISA PayWave、MASTERCARD 之 PayPass, American Express 之 ExpressPay 和 Discover/Diners Club 之 D-PAS 銷售點終端機。

(5)信用/簽帳卡支付終端機：

主要應用於信用卡、簽帳卡等金融電子交易工具。

(6)金融密碼辨識器：

主要應用於銷售點終端機系統及銀行金融卡、信用/簽帳卡系統，功能為個人密碼輸入辨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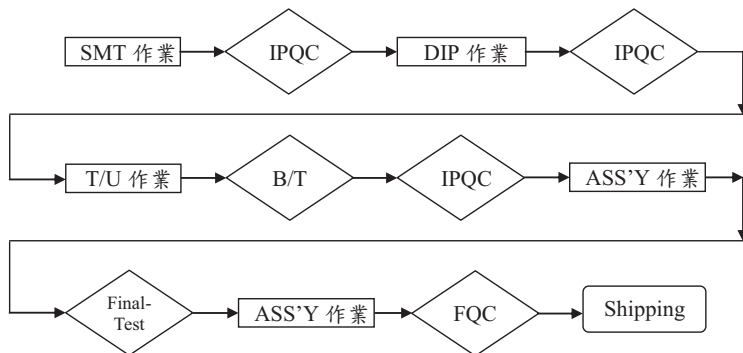
(7)Kiosk 專用讀卡機及加密鍵盤：

主要應用於電子商務的資訊服務台 (Kiosk)、金融提款機(ATM)、加值機及加油機等，功能為個人金融卡支資訊讀取及密碼輸入辨識。

(8)支票讀取機：

主要應用於銀行、金融機構，讀取支票、匯票。

2.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磁頭	Techreco、盟泰
印刷電路版(PCB)	鼎威、晟鈦、柏承
積體電路元件(IC)	東翎、世平、文晔、志遠、友尚、Avnet、Future
線材(CABLE)	齊瑞、丸順、高瑞、成朋
光電元件	緯強、矽谷、全台晶像、Vtech
塑膠五金	晟越、美銓、元聚、晨達、固佳、東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五年					一〇四年				一〇六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1	供應商乙	42,798	10.36	無	供應商甲	28,451	8.83	無	供應商甲	11,760	12.28	無
2	供應商甲	42,263	10.23	無	供應商乙	28,118	8.72	無	供應商乙	8,816	9.20	無
	其他	328,229	79.41		其他	265,749	82.45		其他	75,166	78.52	
	進貨淨額	413,290	100.00		進貨淨額	322,318	100.00		進貨淨額	95,742	100.00	

註：增減變動原因係因市場趨勢變化，客戶產品需求變動等原因。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五年					一〇四年				一〇六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註1)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1	客戶A	210,220	23.72	無	客戶A	161,957	19.17	無	客戶B	52,467	28.16	無
2	客戶B	162,207	18.30	無	客戶B	140,871	16.68	無	客戶A	49,162	26.40	無
	其他	513,879	57.98		其他	541,812	64.15		其他	84,625	45.44	
	銷貨淨額	886,306	100.00		銷貨淨額	844,640	100.00		銷貨淨額	186,254	100.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SET/仟元

生 產 量 值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讀卡機		400,000	456,707	253,359	250,000	377,420	110,539
讀寫卡機		10,000	515	1,593	10,000	1,685	3,689
支票讀取機		20,000	11,205	13,768	20,000	12,796	16,600
銷售點終端機		20,000	4,558	18,312	20,000	2,138	7,747
個人密碼辨識器		20,000	7,451	16,822	20,000	6,966	15,282
視訊會議相關設備		10,000	3,108	6,184	10,000	2,276	6,171
解碼 IC		150,000	68,050	1,626	150,000	54,300	1,337
數位簽名機		50,000	40,361	39,990	150,000	64,952	46,673
其他		400,000	162,171	127,653	450,000	331,247	211,763
合 計		1,080,000	754,126	479,307	1,080,000	853,780	419,801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SET/仟元

銷 售 量 值 度 主 要 商 品 (或部門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讀卡機	46,936	33,210	487,530	579,009	50,756	37,266	354,070	491,687
讀寫卡機	130	696	1,780	10,480	322	1,856	3,788	21,601
支票讀取機	13	60	10,389	42,860	-	-	12,215	48,556
銷售點終端機	860	3,686	2,381	14,046	1,210	5,186	2,132	11,261
個人密碼辨識器	1,161	3,162	6,008	26,144	715	1,840	7,030	32,899
視訊會議相關設備	-	-	1,461	4,790	-	-	2,315	9,066
解碼 IC	146	9	309,555	19,111	385	531,090	30,447	
數位簽名機	1,260	2,160	60,815	68,537	510	874	76,748	80,354
其他	15,568	12,616	335,988	65,730	2,849	5,892	4,824,857	65,470
合 計	66,074	55,599	1,215,907	830,707	58,512	53,299	5,814,245	791,34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截至106年4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209	218	235
	作業員	55	56	56
	合 計	264	274	291
平均年齡		39歲	39歲	39歲
平均服務年資		6.48年	6.67年	6.21年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8.56%	22.99%	21.65%
	大 專	40.15%	51.46%	54.30%
	高 中	12.12%	17.88%	16.84%
	高中以下	29.17%	7.67%	7.21%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三年度本公司未有因污染環境而受損失及處分，且目前並無任何環境污染狀況之發生，預計未來一年無重大之環保資本支出。

本於連宇對於地球環境保護的承諾，及因應國際產品環保趨勢與滿足客戶需求，持續研究及導入歐盟、美國、中國、日本...等各國之法規要求，並推行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以確保環境保護制度的妥善及落實，詳細說明如下：

1. 歐盟法規 (RoHS、WEEE、EuP、Halogen Free、PFOS、REACH)

因應 RoHS 規範輸入歐盟的產品不可含有超量的鉛 (Pb)、鎘 (Cd)、汞 (Hg)、六價鉻 (Cr+6)、聚溴聯苯 (PBB) 及聚溴聯苯醚 (PBDE) 等限用物質，於 2004 年開始擬訂公司 RoHS/WEEE 規範、實施行程、檢驗標準及實施細則，並針對 SMT、手焊線、組裝線、檢修組等製程及材料料號建立管控機制。為確保生產設備能執行無鉛作業及生產材料符合 RoHS 規範，自 2005 年起陸續汰換兩台表面黏著迴焊爐、添購 3D X-ray 表面黏著檢測設備、掌上型 XRF 重金屬元素分析儀，以及生產、檢修、研發、工程及品管所需的無鉛烙鐵及相關設備。

並於 2006 年再以 300 萬元添購桌上型 XRF 重金屬元素分析儀，以提昇檢測精準程度及作業產能。此外，為確保生產材料與產品符合 RoHS 規範，預計每年持續投入 60 萬元的檢驗人力與設備維護成本。

為符合 WEEE 規範對於產品的 3R 比率要求 (Reuse/Recycling rate > 65%, Recovery rate > 75%)，自 2007 年開始逐步導入綠色設計規範、減少有害物質使用、易拆解設計及建構 3R 評估系統等計劃，從設計源頭開始導入環境保護概念，以提昇產品之再利用效率與效能。

此外，針對 EuP/ErP (Energy Related Products) 規範自 2011 年開始逐步導入使用能源產品生態化設計程序，以提升產品綠色價值，並滿足客戶需求及組織環保承諾、Halogen Free、PFOS、REACH、DMF、GHG (Green Housing Gas) 等新興之歐盟環保法規動態持續關注，並與工業局、產基會、塑膠中心、電檢中心等機構之領域專家進行研討，因應法規及市場需求趨勢，逐步規劃導入。

2. 美國法規 (California RoHS、CEC、Dodd-Frank 華爾街改革與消費者保護法)

美國以加州法規為主，如 California SB 20/50、AB3001、AB2002 等，內容規範類似於 RoHS 要求，為確保法規要求被落實執行亦陸續歸納入公司內部規範。此外為節省產品耗能，自 95 年起本公司陸續審查、修改各類產品之電源供應設計，並於 2015 年花費 350 萬元重新認證各類安規認證(如 CE、FCC、BSMI 等)，以確保所有產品皆能符合 CEC 節能規範(2007/7/1 達成 CEC Level 3、2008/7/1 達成 CEC Level 4、2016/2/10 Level 6 之要求)。

美國證管會(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SEC)於 2012 年 8 月 22 日，通過了「Dodd-Frank 華爾街改革與消費者保護法」第 1502 條中，有關採購「衝突礦產」的最終版條文。這項條文，約束了美國上市公司，需合理質疑，並根據情況，更積極地實質審查產品的材料來源與產銷監管鏈(chain of custody)中，是否含有衝突礦產；也需每年公開報告衝突礦產是否有來自於、或成為剛果民主共和國(Democratic Republic of Congo)及鄰近國家非法武裝組織的收入來源。條文中提到的衝突礦產包含：鉭(Tantalum)、錫(Tin)、鎢(Tungsten)以及黃金(Gold)。雖然沒有直接向供應商購買礦產，但自供應商買進的零件確實含有金屬，而這些金屬中可能來自於剛果民主共和國與其鄰近國家的礦產。2013 年起，連宇陸續接收到客戶關於調查衝突礦產的需求，短期先依客戶需求，調查部份產品的相關資訊。中長期已著手規劃將進行現有供應商的全面調查，並計劃於新供應商審核時，即列為必須調查之項目。

3. 中國法規 (China RoHS)

中國於 95 年公告“電子資訊產品污染控制管制辦法”及其相關子法，主要管制有害物質項目與標準類似 RoHS 要求，但執行內容與歐美系法規有相當程度的差異，包含無排除條款、重點目錄管理、有害物質標示方式及環保安全年限評估等內容，為此本公司針對銷售中國產品逐一審查其符合性，並建立管控與標示制度，以確保各類產品皆能符合法規要求。

4.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為確保本公司環境保護制度的完整健全與妥善落實，於 95 年 5 月委託專業輔導公司科建企管針對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進行制度推行輔導與相關教育訓練，並於 95 年 11 月通過認證單位 TUV 之稽核及取得認證，共花費 50 萬元於輔導及認證費用。連宇於 2014 年向 TUV 申請提出換證需求，不斷朝向落實環境保護的目標，與堅持於內部流程的改善，持續努力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連宇本於對全球綠色環保與顧客需求的注重，持續積極的研發與提昇產品和製程能力，並恪守國際法規的各項要求，隨時保持各國法規與技術發展現況之瞭解與配合。以確保本公司對於環境提昇 Enhancement of Environment、綠色管理 Management of Green UIC、污染預防 Prevention of Pollution 的三大承諾

的落實。

5.環保資訊宣導與內部溝通

近年來，由於氣候變遷、有害污染等環保現象日漸加劇，促使國際環境保護作業趨繁，各類國內外環保法規、國際標準及業界動態等訊息亦不斷更新。為落實連宇對於環境保護之承諾，並確保各功能單位人員皆能充分便利取得相關環保資訊，故建構組織內部專用之“環保園地”網站及“環保佈告欄”，提供環保相關訊息動態，並依實際需求不定期舉辦環保教育訓練，以凝造連宇之環境保護企業文化。本公司並於100年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0年度“節能減碳行動標章”績優獎。

6.產品碳足跡盤查

為因應全球暖化的危機，連宇不斷尋求如何降低產品製造、生產及消費者使用過程中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及影響。碳足跡(Carbon Footprint)是指產品從原物料取得、製造、配送運輸，到使用及最終廢棄等階段，直接與間接產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對企業而言，決定與實施減碳策略之前必須徹底了解產品在生命週期裡所有可能產生溫室氣體的管道，並加以防堵，也就是減輕產品的碳足跡。2015年我們選擇了代表性的產品UIC680，在內部相關部門與供應商齊心共同努力下，完成了產品碳足跡盤查，並通過了台灣德國萊因的產品碳足跡查證。UIC680領先完成ISO/TS 14067:2013、PAS 2050:2011產品碳足跡與生命週期評估之國際標準的非接觸式讀卡機。

藉由產品碳足跡分析，分析產品自原物料開採、產品製造、配送、消費者使用與廢棄等階段，對全球氣候變遷的衝擊與影響，依據分析結果，原料取得與製造階段所造成的碳足跡最為顯著，未來連宇將致力於從此二階段來著手進行減量規劃與行動。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 勞工保險：自到職日當天即為員工辦理勞工保險。
- (2) 全民健保：自到職日當天即為員工辦理全民健康保險。
- (3) 團體保險：自到職日當天即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
- (4) 定期健康檢查：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由公司全額補助。
- (5) 訓練課程：為提昇員工專業工作知能及紓解工作壓力，以達所賦予之任務，公司不定期舉行內部訓練或選派同仁參加外部訓練，並全額補助外部訓練課程費用。
- (6) 年終獎金：依員工績效及公司營運狀況，於農曆年前發放。
- (7) 員工分紅：依員工職等、績效及年資發放。
- (8) 佳節禮金：端午、中秋節員工禮金。
- (9) 年度旅遊：公司補助部分國內外旅遊費用。
- (10) 新人特休假：新人到職滿3個月，享有優於勞基法之休假福利。

2.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

提供婚、喪、生育、住院、年節、員工旅遊、社團活動補助等各項員工福利措施，舉辦藝文、康樂等活動，促使員工增進彼此感情交流及舒解身心，並提昇員工之向心力。

3.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為提昇員工專業工作知能及紓解工作壓力，以達所賦予之任務，公司不定期舉行內部訓練或選派同仁參加外部訓練，並全額補助外部訓練課程費用。

4.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於七十六年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辦法訂定退休制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經新北市政府核准在案，同時由公司委請精算師精算

後，按月提列退休準備金負債，且按月依薪資總額 2%提存中央信託局退休金基金專戶。

5.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八十五年起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對員工福利措施和資方廣泛深入討論，以增進勞資和諧氣氛。

(二) 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三) 員工工作環境及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

本公司辦公區域設有管制門禁管理，並切實執行。同時，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加強督導各部門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嚴格執行員工工作環境安全保護，以維護員工身心之健康，並全力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使同仁養成正確的觀念及維持健康的身心。實施之相關措施如下：

類別	項目	內容
員工安全	門禁安全	1.本公司大樓日間、夜間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 2.本公司夜間、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辦公室安全。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二年管委會委託外部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3.依據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每三個月做飲水機保養，每年對高、低壓電器設備、空調、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汽車依公里數定期保養。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1.本公司已訂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守則」明確規範於事前災害防止、搶救注意事項及事故職災通報程序。 2.為維護員工安全與衛生，推廣安全衛生業務，本公司編制有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一人及急救人員數名。
員工保險	社會保險	依法令規定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
	團體保險	為員工投保壽險、意外險、意外醫療險、一般醫療險、防癌險及職災差額險。
	旅遊平安險	因公出差的員工加保旅遊平安險（含飛安險），以保障出差期間之人身安全。
環境安全	全系列產品符合RoHS法規要求	從零組件承認即開始控管符合公司限用物質管理要求。
	提昇品質管理	施行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販售合約	IBM	89.01.01 起	4777、4778 系列之販售權	不可使用 IBM 商標、另須支付 IBM 3%權利金

陸、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105 年度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流 動 資 產	707,094	665,401	679,200	683,065	703,822	641,410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註2)	304,837	300,463	215,902	209,152	227,082	300,649
無 形 資 產	33,334	32,118	29,256	30,170	34,645	32,081
其他資產(註2)	99,693	104,910	109,926	106,547	107,753	99,516
資 產 總 額	1,144,958	1,102,892	1,034,284	1,028,934	1,073,302	1,073,656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29,760	193,960	172,865	177,156	197,641
	分配後	尚未分配	203,271	172,865	177,156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78,423	76,764	37,855	34,911	67,939	77,898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308,183	270,724	207,776	245,095	275,539
	分配後	尚未分配	280,035	207,776	245,095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836,380	831,446	812,126	818,892	825,635	797,662
股 本	620,725	620,725	620,725	620,725	620,725	620,725
資 本 公 積	80,744	80,744	80,744	80,744	80,744	80,744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30,580	122,973	108,066	131,284	99,730
	分配後	尚未分配	113,662	108,066	131,284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4,331	7,004	2,591	(3,925)	(7,118)	(3,537)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395	722	1,909	2,266	2,572	455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836,775	832,168	821,158	828,207	798,117
	分配後	尚未分配	822,857	821,158	828,207	尚未分配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查核簽證；106 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核閱。

註2：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截至刊印日止，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4：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二)105 年度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0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營 業 收 入	886,306	844,640	733,106	710,327	823,109	186,254
營 業 毛 利	411,519	360,210	260,288	267,944	306,428	86,779
營 業 損 益	21,807	6,409	(37,772)	(19,694)	11,253	(15,1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14	11,500	23,767	11,758	7,730	(15,618)
稅 前 淨 利	32,921	17,909	(14,005)	(7,936)	18,983	(30,790)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8,245	14,127	(11,127)	(11,339)	4,169	(30,790)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期淨利 (損)	18,245	14,127	(11,127)	(11,339)	4,169	(30,7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327)	4,006	4,009	4,290	(8,747)	(7,8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918	18,133	(7,118)	(7,049)	(4,578)	(38,65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8,769	15,612	(10,775)	(11,033)	4,346	(30,71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524)	(1,485)	(352)	(306)	(177)	(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442	19,618	(6,766)	(6,743)	(4,401)	(38,58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524)	(1,485)	(352)	(306)	(177)	(71)
每 股 盈 餘 (元)	0.30	0.25	(0.17)	(0.18)	0.07	(0.49)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查核簽證；106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核閱。

註2：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三)105 年度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6年03月31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流 動 資 產		587,965	519,988	579,464	555,766	560,156	—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註 2)		220,529	218,397	207,193	207,509	225,152	—
無 形 資 產		9,853	8,768	5,906	6,299	7,772	—
其他資產(註2)		312,547	333,590	244,507	250,485	258,964	—
資 產 總 額		1,130,894	1,080,743	1,037,070	1,020,059	1,052,044	—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16,091	172,533	187,089	166,256	158,470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181,844	187,089	166,256	158,470	—
非 流 動 負 債		78,423	76,764	37,855	34,911	67,939	—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94,514	249,297	224,944	201,167	226,409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258,608	224,944	201,167	226,409	—
股 本		620,725	620,725	620,725	620,725	620,725	—
資 本 公 積		80,744	80,744	80,744	80,744	80,744	—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30,580	122,973	108,066	121,348	131,284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113,662	108,066	121,348	131,284	—
其 他 權 益		4,331	7,004	2,591	(3,925)	(7,118)	—
庫 藏 股 票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836,380	831,446	812,126	818,892	825,635	—
	分配後	尚未分配	822,135	812,126	818,892	825,635	—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查核簽證；106 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截至刊印日止，民國105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本公司106年3月15日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 4：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四)105 年度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777,386	703,201	628,334	606,059	648,623	—
營業毛利	287,976	243,990	178,875	185,004	203,732	—
營業損益	63,087	17,428	(19,239)	(7,808)	38,31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642)	2,399	5,586	(1,812)	(22,068)	—
稅前淨利	33,445	19,827	(13,653)	(9,620)	16,248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8,769	15,612	(10,775)	(11,033)	4,346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8,769	15,612	(10,775)	(11,033)	4,34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327)	4,006	4,009	4,290	(8,74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442	19,618	(6,766)	(6,743)	(4,401)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	0.30	0.25	(0.17)	(0.18)	0.07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查核簽證；106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2：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五)最近五年度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註 4)	104 年(註 4)	103 年(註 4)	102 年(註 4)	101 年(註 1)
流 動 資 產	-	-	-	-	714,722
基 金 及 投 資	-	-	-	-	-
固定資產(註 2)	-	-	-	-	208,678
無 形 資 產	-	-	-	-	34,645
其 他 資 產	-	-	-	-	96,905
資 產 總 額	-	-	-	-	1,054,950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	-	-	173,938
	分配後	-	-	-	173,938
長 期 負 債	-	-	-	-	-
其 他 負 債	-	-	-	-	46,257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	-	-	220,195
	分配後	-	-	-	220,195
股 本	-	-	-	-	620,725
資 本 公 積	-	-	-	-	80,7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173,956
	分配後	-	-	-	173,95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9,57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13,665)
少 數 股 權	-	-	-	-	2,572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	-	-	834,755
	分配後	-	-	-	834,755

註1：101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註4：102~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

(六)最近五年度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註 3)	104 年(註 3)	103 年(註 3)	102 年(註 3)	101 年(註 1)
營 業 收 入	—	—	—	—	823,109
營 業 毛 利	—	—	—	—	306,428
營 業 損 益	—	—	—	—	9,77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	15,93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8,206)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	—	—	—	17,501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2,939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	—	—	—	2,939
每 股 盈 餘 (元)	—	—	—	—	0.05

註1：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註3：102~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

(七)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註 4)	104 年(註 4)	103 年(註 4)	102 年(註 4)	101 年(註 1)
流 動 資 產	—	—	—	—	570,182
基 金 及 投 資	—	—	—	—	172,926
固定資產(註 2)	—	—	—	—	206,748
無 形 資 產	—	—	—	—	7,772
其 他 資 產	—	—	—	—	96,232
資 產 總 額	—	—	—	—	1,053,86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175,420
	分配後	—	—	—	175,420
長 期 負 債	—	—	—	—	13,878
其 他 負 債	—	—	—	—	46,25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221,677
	分配後	—	—	—	221,677
股 本	—	—	—	—	620,725
資 本 公 積	—	—	—	—	80,7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173,956
	分配後	—	—	—	173,95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9,57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13,665)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832,183
	分配後	—	—	—	832,183

註1：101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註4：102~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表。

(八)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註 3)	104 年(註 3)	103 年(註 3)	102 年(註 3)	101 年(註 1)
營 業 收 入	—	—	—	—	648,623
營 業 毛 利	—	—	—	—	215,042
營 業 損 益	—	—	—	—	36,83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	—	14,00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36,073)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損 益	—	—	—	—	14,766
繼續營業部門 損 益	—	—	—	—	3,11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	—	—	—	3,116
每 股 盈 餘 (元)	—	—	—	—	0.05

註1：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

註3：102~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表。

(九) 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名單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意見
10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會計師 陳雅琳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會計師 陳雅琳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會計師 呂觀文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會計師 呂觀文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唐慈杰會計師 施威銘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進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105年度之合併財務資料綜合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6年03月31日 (註 1)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92	24.55	21.29	20.19	22.84	25.6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0.23	302.51	394.57	409.30	394.64	291.3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07.75	343.06	372.38	395.14	397.29	324.53
	速動比率	217.55	249.55	226.12	257.97	270.06	212.86
	利息保障倍數	2,058	1,585	(1,818)	(992)	1,752	(7,248.45)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97	9.11	8.39	8.72	9.00	6.33
	平均收現日數	45.8	40.07	43.50	41.85	40.57	57.66
	存貨週轉率 (次)	3.46	3.18	2.56	2.36	2.57	2.4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59	8.39	8.58	9.39	10.46	5.37
	平均銷貨日數	105.49	114.78	142.58	154.66	141.87	146.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93	3.27	3.45	3.26	3.61	2.4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9	0.79	0.71	0.68	0.76	0.67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75	1.42	(1.02)	(1.02)	0.47	(2.74)
	權益報酬率 (%)	2.19	1.72	(1.36)	(1.37)	0.50	(3.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5.30	2.89	(2.26)	(1.28)	3.06	(4.96)
	純益率 (%)	2.06	1.67	(1.52)	(1.60)	0.51	(4.13)
	每股盈餘 (元)	0.30	0.25	(0.17)	(0.18)	0.07	(0.4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68.61	(10.34)	(5.17)	47.0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2.13	167.74	242.81	506.35	200.61	57.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12.45	(3.21)	(1.39)	12.40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33	5.04	1.00	1.00	1.00	0.44
	財務槓桿度	1.08	1.23	1.02	0.96	1.11	0.9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							
1、本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上年度增加，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及毛利率提高，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上年度減少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較上期降低所致。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較上期減少，係因：							
(1)本年度第四季營收較104年第四季大幅增加，致年底未到期應收帳款餘額較高，應收帳款收現數減少；及							
(2)104年第三季起本公司積極控管庫存水位及104年度營收較本年度少，故104年度存貨採購支出減少。							
3、營運槓桿度較上年度降低，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固定成本費用佔總成本費用之比例降低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查核簽證；106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105年度之個體財務資料綜合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06年03月31日 (註 1)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04	23.07	21.69	19.72	21.52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14.82	415.85	410.24	411.45	396.88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72.09	301.39	309.73	334.28	353.48	—
	速動比率	217.62	238.49	210.62	245.09	271.05	—
	利息保障倍數	2090	1,829	(1,786)	(1,227)	(1,517)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25	4.26	3.96	4.23	3.78	—
	平均收現日數	85.88	85.68	92.17	86.29	96.56	—
	存貨週轉率 (次)	5.24	4.08	3.30	3.29	3.56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39	7.02	7.12	9.04	9.80	—
	平均銷貨日數	69.66	89.46	110.61	110.94	102.5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54	3.30	3.03	2.80	2.87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0	0.66	0.61	0.58	0.61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82	1.56	(0.99)	(1.01)	0.50	—
	權益報酬率 (%)	2.25	1.90	(1.32)	(1.34)	0.52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5.39	3.19	(2.20)	(1.55)	2.62	—
	純益率 (%)	2.41	2.22	(1.71)	(1.82)	(0.67)	—
	每股盈餘 (元)	0.30	0.25	(0.17)	(0.18)	0.07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0.37	52.5	3.20	(12.58)	78.3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1.09	186.47	325.63	549.63	339.05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21	8.59	0.99	(3.20)	17.75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41	2.29	1.00	1.00	1.00	—
	財務槓桿度	1.03	1.07	0.96	0.92	1.03	—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增減變動達 20% 者)： 1、本年度存貨週轉率提高、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係因持續積極控管庫存水位，平均存貨餘額降低所致。 2、本年度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每股盈餘均較上年度增加，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及毛利率提高，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上年度減少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較上期降低所致。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較上期減少，係因： (1)本年度第四季營收較104年第四季大幅增加，致年底未到期應收帳款餘額較高，應收帳款收現數減少；及 (2)104年第三季起本公司積極控管庫存水位及104年度營收較本年度少，故104年度存貨採購支出減少。 4、營運槓桿度較上年度降低，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固定成本費用佔總成本費用之比例降低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查核簽證；106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 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報表)：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註 1)
分析項目(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20.8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	422.1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	410.91
	速動比率	—	—	—	—	291.89
	%					
	利息保障倍數	—	—	—	—	1,6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9.00
	平均收現日數	—	—	—	—	40.56
	存貨週轉率(次)	—	—	—	—	2.5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10.46
	平均銷貨日數	—	—	—	—	142.0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	3.87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7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0.36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	0.35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	—	—	—	2.47
	比率(%) 稅前純益	—	—	—	—	0.53
	純益率(%)	—	—	—	—	0.36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	—	—	—	0.05
	現金流量比率(%)	—	—	—	—	47.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211.08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12.31
	營運槓桿度	—	—	—	—	1.00
	財務槓桿度	—	—	—	—	1.13

註1：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四) 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單一報表)：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分析項目(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21.0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	—	—	424.8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	—	325.04
	速動比率	—	—	—	—	244.86
	利息保障倍數	—	—	—	—	13.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3.78
	平均收現日數	—	—	—	—	96.56
	存貨週轉率(次)	—	—	—	—	3.5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9.80
	平均銷貨日數	—	—	—	—	102.5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	—	—	3.14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0.3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	—	—	0.37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	—	—	—	7.75
	比率(%) 稅前純益	—	—	—	—	0.24
	純益率(%)	—	—	—	—	0.48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	—	—	—	0.05
	現金流量比率(%)	—	—	—	—	57.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304.11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12.86
	營運槓桿度	—	—	—	—	1.83
	財務槓桿度	—	—	—	—	1.03

註1：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為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表。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等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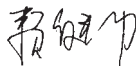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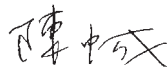
監察人：蔡 賢



賴健中



陳中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四、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81~129 頁附錄一。

五、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30~184 頁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707,094	665,401	41,693	6.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4,837	300,463	4,374	1.46
無形資產	33,334	32,118	1,216	3.79
其他資產	99,693	104,910	(5,217)	(4.97)
資產總額	1,144,958	1,102,892	42,066	3.81
流動負債	229,760	193,960	35,800	18.46
非流動負債	78,423	76,764	1,659	2.16
負債總額	308,183	270,724	37,459	13.84
股本	620,725	620,725	0	0.00
資本公積	80,744	80,744	0	0.00
保留盈餘	130,580	122,973	7,607	6.19
其他權益	4,331	7,004	(2,673)	(38.16)
非控制權益	395	722	(327)	(45.29)
權益總額	836,775	832,168	4,607	0.5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增加：主係105年底配合次年初農曆春節假期，提早備貨，故存貨及應付帳款金額增加所致。
2.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3.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係少數股權本期虧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	886,306	844,640	41,666	4.93
營業成本	(474,787)	(484,430)	9,643	(1.99)
營業毛利	411,519	360,210	51,309	14.24
營業費用	(389,712)	(353,801)	(35,911)	10.15
營業利益(損失)	21,807	6,409	15,398	240.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14	11,500	(386)	(3.36)
稅前淨利(損)	32,921	17,909	15,012	83.82
減：所得稅費用	(14,676)	(3,782)	(10,894)	288.05
稅後淨利	18,245	14,127	4,118	29.15

增減比例變動之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增加：主係營業收入增加及毛利率提高所致。
2. 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增加：主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3.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本期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增加及認列遞延所得稅費用所致。
4. 稅後淨利增加：主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68.61	(10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13	167.74	(30.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45	(100.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104年度減少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較上期減少所致。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較上期減少，係因：

- (1)本年度第四季營收較104年第四季大幅增加，致年底未到期應收帳款餘額較高，應收帳款收現數減少；及
- (2)104年第三季起本公司積極控管庫存水位及104年度營收較本年度少，故104年度存貨採購支出減少。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84,194	113,170	49,310	333,504	—	—

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估淨流入 113,170 千元，係預估一〇六年度營運產生收益，扣除營業上各項支出及所得稅後，產生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預估淨現金流出 43,060 千元，係因應業務發展增添資產設備及增加轉投資所致。
- (3)融資活動：預估淨現金流出 20,800 千元，係償還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公司	投資目的	獲利（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Uniform Industrial (USA)Corp.	為積極開拓歐美市場及擴展業務規模	為公司於美國之主要經銷點	—
UIC Europe GmbH	為積極開拓歐洲市場及擴展業務規模	業務狀況未如預期	因業務狀況未如預期，擬於106年辦理公司解散清算。
UIC Australia Pty Ltd	為積極開拓澳紐市場及擴展業務規模	為公司於澳洲之主要經銷點	因業務逐步擴展，擬於106年辦理現金增資，增資金額澳幣 350 仟元。
連昇股份有限公司	為擴展轉投資事業	營運計畫調整中	因業務狀況未如預期，於106年辦理公司解散清算，目前已在清算程序中。
Newsline Holding Inc.	為擴展大陸地區市場，透過該公司轉投資於大陸	已無營運行為	—
Riseup Investments Ltd.	為擴展轉投資事業及因應企業國際化	已無營運行為	—
UIC-Group Holding Inc.	為擴展轉投資事業及因應企業國際化	已無營運行為	—
華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擴展轉投資事業	營運計畫調整中	—

六、風險管理分析：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影響：本公司之產品93.73%為外銷，外銷地區主要為歐美地區約佔銷貨淨額89.94%；本公司進貨46.2%為進口料件，進口料件品項主要為磁頭及IC。國外進貨雖能吸收部份出口的外匯部位，惟整體而言匯率變動仍將對營運產生風險。

未來因應措施：

(a) 財務人員密切與銀行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充份掌握匯率走勢，以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

(b) 選擇有利時機提前結匯或清償外幣貨款。

(c) 進口儘量運用美元報價吸收部份出口的外匯部位，以減少外匯變動之風險。

(d) 在業務報價或簽訂銷售契約之流程中加入考量因應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行為。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產品如下：

電子交易產品：

(1) UPE200：具有"PCI out of scope"概念的 EMV L3 dongle。

(2) Bezel7：下一代為無人服務機市場應用之接觸式/非接觸式/MSR 讀卡機。

(3) Pixie：行動手持式信用卡交易終端機。

(4) TS895：新一代 counter-top 信用卡付費終端機。

(5) SCH001：可供系統整合商使用之讀卡機模組。

智能家庭產品：

(1) GDO elite：第三代車庫門控制器，使用較新的視頻編碼器 H.264，解析度也提高到 720p，除了可支援 IFTTT 外，也可以獨立運作，不需要 Asante Home Extender。

(2) 智能家庭控制面板：收集家庭所需要的各種資訊，並可作為 Asante 設備的中控中心。

本公司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維持每年佔營收比重 10%~15%之金額，並視營運狀況逐年提升。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因本公司主要銷售市場係以美洲及歐洲地區為主，美洲、歐洲地區多屬已開發國家，其法律及重大政策較其他地區穩定，故預期本公司未來應不致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派有專人評估研究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狀況，以便公司採取相關因應措施。近年消費者使用行動支付的普及速度極為迅速，該支付趨勢形成 POS 與 Payment 兩產業的緊密聯結性，進而造成支付產品需求之增加，本公司將調整產品策略；把握因此變遷所帶來的機會。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帳款類金融資產，銷售對象以被投資公司 UICU 作為銷售美國地區主要貿易視窗。UICU 之銷貨對象主係為美國知名大廠，為降低信用風險，已定期評估該客戶之營運狀況及其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因該客

戶具有廣大客戶群及以往獲利及往來信用紀錄良好，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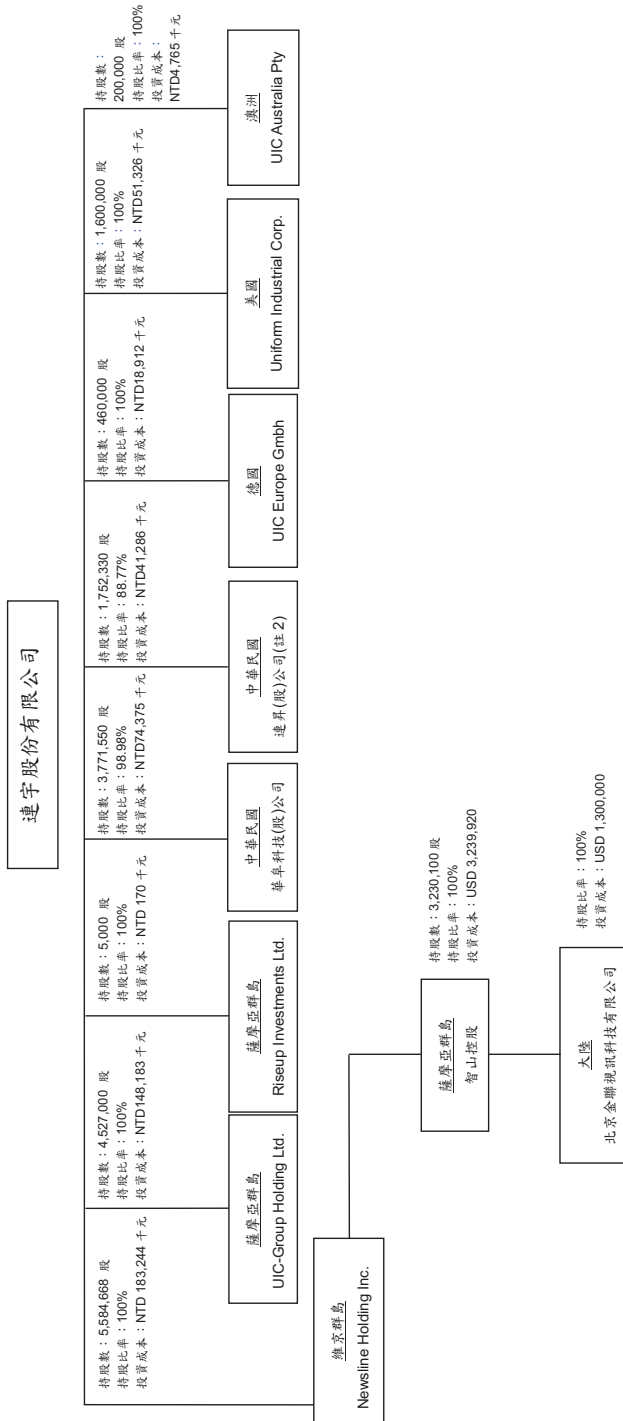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本公司為上述各公司之控制公司及從屬公司。(持股數及比率係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註 2：已於 106 年 3 月 27 日辦理解散清算。

註 3：上述所稱關係企業係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一規定。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	主要營業	實收資本額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仟元)	市值(仟元)	會計處理方式
					股數(股)	股權比例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	請寫卡機、銷售點終端機、及現訊會議系統之買賣	51,326	51,326	97,975	1,600,000	100%	125,974	125,974	權益法
Newsline Holding Inc.	投資控股	183,244	183,244	(71)	5,584,668	100%	(70)	(70)	權益法
UIC-Group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48,183	148,183	1,431	4,527,000	100%	1,432	1,432	權益法
達昇(股)公司	視訊及網路周邊系統整合之服務	19,740	41,286	2,932	1,752,330	88.77%	3,302	3,302	權益法
UIC Europe GmbH	請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IC之買賣	18,912	18,912	6,061	460,000	100%	6,060	6,060	權益法
Riseup Investments Ltd	投資控股	170	170	59	5,000	100%	59	59	權益法
華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壹行)	電腦研發及產品設計	38,100	74,375	25,228	3,771,550	98.98%	1,896	1,896	權益法
UIC Australia Pty Ltd	請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IC之買賣	4,765	4,765	2,597	200,000	100%	2,598	2,598	權益法

2. 營運概況

105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	主要營業	實收資本額	投資成本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	請寫卡機、銷售點終端機、及現訊會議系統之買賣	51,326	51,326	341,701	215,727	125,974	822,404	1,898	2,586
Newsline Holding Inc.	投資控股	183,244	183,244	1,016	1,086	(70)	0	(1,664)	(1,664)
UIC-Group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148,183	148,183	1,432	0	1,432	0	(119)	(118)
達昇(股)公司	視訊及網路周邊系統整合之服務	19,740	41,286	3,342	40	3,302	0	(811)	(853)
UIC Europe GmbH	請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IC之買賣	18,912	18,912	11,839	5,779	6,060	23,069	(3,634)	(2,274)
Riseup Investments Ltd	投資控股	170	170	59	0	59	0	0	0
華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壹行)	電腦研發及產品設計	38,100	74,375	8,461	6,565	1,896	3,214	(35,889)	(28,038)
UIC Australia Pty Ltd	請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IC之買賣	4,765	4,765	2,685	87	2,598	0	(2,117)	(2,117)

3.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已依相關規定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並已揭露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羅 鈞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列商譽(包含於無形資產項下)金額為新台幣23,350千元係因以前年度之併購所產生，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商譽之減損測試，以評估商譽是否發生減損。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時，需透過評估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商譽是否發生減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商譽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除了將管理階層於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時，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內外部資訊做比較，以評估其合理性外，對於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主要查核程序係將管理階層過去所做之預估數與實際結果相比較，以評估管理階層所做估計的合理性；將內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所做之主要假設(包括營收成長率、毛利率、營業費用率)相比較，評估其合理性。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評估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之會計估計及假設的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故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評估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是否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這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收入成長率及利潤率等假設，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管理階層過去所做預估未來現金流量的實際達成情形，以評估管理階層過去所做預估的合理性；將內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在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所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毛利率以及營業費用率等假設相比較，以評估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連宇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連字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唐慈杰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 國 一〇六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84,194	25	328,872	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74,194	7	72,272	7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40,476	12	82,066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981	-	818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54,534	13	119,698	11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213	1	13,53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42,502	4	48,140	4
	流動資產合計	707,094	62	665,401	60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304,837	26	300,463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六)及八)	18,816	2	19,130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33,334	3	32,118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78,061	7	84,223	8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2,816	-	1,55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7,864	38	437,491	40
資產總計		\$ 1,144,958	100	1,102,892	100

董事長：羅 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 鈞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 60,000	5	60,000	5
2150-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9,258	7	45,811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十六))	69,634	6	71,482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208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722	1	16,667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938	-	-	-
	流動負債合計	229,760	20	193,960	18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57,162	5	58,1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15,604	2	14,62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5,490	-	3,621	-
2645	存入保證金	167	-	42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8,423	7	76,764	7
	負債總計	308,183	27	270,724	2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620,725	55	620,725	56
3200	資本公積	80,744	7	80,744	7
3300	保留盈餘	130,580	11	122,973	11
3400	其他權益	4,331	-	7,004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36,380	73	831,446	75
36XX	非控制權益	395	-	722	-
	權益總計	836,775	73	832,168	7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44,958	100	1,102,892	100

董事長：羅 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 鈞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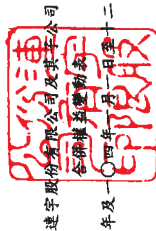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十四)	\$ 886,306	100	844,6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五)(七)(十)(十一)(十六)及十二)	474,787	54	484,430	57
	營業毛利	411,519	46	360,210	43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五)(七)(十)(十一)(十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74,249	20	169,641	20
6200	管理費用	44,945	5	40,774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0,518	19	143,386	17
	營業費用合計	389,712	44	353,801	42
	營業淨利	21,807	2	6,40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六)(十)(十七)及十二)	11,805	2	3,86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七)(十九))	990	-	8,837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七))	(1,681)	-	(1,20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114	2	11,500	1
	稅前淨利	32,921	4	17,909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14,676	2	3,782	-
	本期淨利	18,245	2	14,127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1,992)	-	(49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338	-	84	-
		(1,654)	-	(40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三))	(2,673)	-	4,41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2,673)	-	4,41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27)	-	4,00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918	2	18,133	2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769	2	15,612	2
8620	非控制權益	(524)	-	(1,485)	-
		\$ 18,245	2	14,127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442	2	19,618	2
8720	非控制權益	(524)	-	(1,485)	-
		\$ 13,918	2	18,133	2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0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0		0.2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 鈞

經理人：羅 鈞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 620,725	80,744	102,955	3,925	1,186	108,066	2,591	812,126	1,909	814,035
-	-	-	(3,925)	3,925	-	-	-	-	-
-	-	-	-	(298)	(298)	-	(298)	298	-
-	-	-	-	15,612	15,612	-	15,612	(1,485)	14,127
-	-	-	-	(407)	(407)	4,413	4,006	-	4,006
-	-	-	-	15,205	15,205	4,413	19,618	(1,485)	18,133
620,725	80,744	102,955	-	20,018	122,973	7,004	831,446	722	832,168
-	-	1,561	-	(1,561)	-	-	-	-	-
-	-	-	-	(9,311)	(9,311)	-	(9,311)	-	(9,311)
-	-	-	-	(197)	(197)	-	(197)	197	-
-	-	-	-	18,769	18,769	-	18,769	(524)	18,245
-	-	-	-	(1,654)	(1,654)	(2,673)	(4,327)	-	(4,327)
-	-	-	-	17,115	17,115	(2,673)	14,442	(524)	13,918
\$ 620,725	80,744	104,516	-	26,064	130,580	4,331	836,380	395	836,775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票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現金股利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票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羅 頌



經理人：羅 頌

(詳見關係圖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2,921	17,90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3,686	21,576
攤銷費用	5,374	4,614
呆帳費用提列數	52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1,922)	1,012
利息費用	1,681	1,206
利息收入	(790)	(6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9	(12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590	27,6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58,917)	25,11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55)	650
存貨(增加)減少	(34,836)	64,97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636	6,2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0,272)	97,0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3,447	(23,856)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850)	19,18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945)	7,789
長期應付款減少	-	(5,51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23)	(5,7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7,529	(8,1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2,743)	88,8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232)	134,396
收取之利息	782	722
支付之利息	(1,679)	(1,154)
支付之所得稅	(299)	(8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28)	133,071

(續下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 鈞

經理人：羅 鈞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上頁)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92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120)	(106,2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05	54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59)	697
取得無形資產	(6,590)	(7,47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638	15,0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026)	(96,4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58,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55)	255
發放現金股利	(9,31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566)	58,3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58)	6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4,678)	95,5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8,872	233,2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4,194	328,872

董事長：羅 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 鈞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15巷1號1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讀卡機、讀寫卡機、支票讀取機、銷售點終端機、整體服務數位網路配接器及視訊會議設備之產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控制係指本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UIC Europe GmbH (UICE)	讀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IC之買賣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Uniform Industrial Corporation (UICU)	讀寫卡機、銷售點終端機及視訊會議系統之銷售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連昇股份有限公司(連昇)	視訊及網路週邊系統整合之服務	88.77 %	88.77 %	-
本公司	Newsline Holding Inc. (Newsline)	投資控股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Riseup Investments Ltd. (Riseup)	投資控股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UIC Group Holdings Ltd. (UIC Group)	投資控股	100.00 %	100.00 %	-
本公司	華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阜)	電腦研發及產品設計	98.98 %	98.32 %	-
本公司	UIC Australia Pty Ltd. (UICAU)	讀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IC之買賣	100.00 %	-	(註一)
Newsline	連宇(上海)信息有限公司(連宇(上海)信息)	工廠及辦公室自動化軟體開發暨系統整合	-	100.00 %	(註二)
Newsline	智山控股有限公司(智山)	投資控股	100.00 %	100.00 %	-
智山	北京金聯視訊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金聯)	網路監控設備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00 %	100.00 %	-

(註一)係民國一〇五年度新設立。

(註二)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辦理清算。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除不具重大性之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不予認列外，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而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正常產能與實際產量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因產量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人工小時為分攤基礎。續後，依逐項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使用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土地無須提列折舊，而房屋及建築之估計耐用年限為5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除土地無須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為：(1)房屋及建築：3~50年；(2)機器設備：2~10年；(3)運輸設備：3年；(4)其他設備：3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2.承租人

屬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商 譽

商譽不予攤銷，而係以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外購軟體：1~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1.商 譽

商譽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商譽減損損失應立即於綜合損益表直接認為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收入係按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準。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並於當期轉入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收入成長、利潤率及稅務規畫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現金	\$ 405	39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70,289	328,475
定期存款	13,500	-
	<u>\$ 284,194</u>	<u>328,872</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42,502千元及48,140千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74,194	72,272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	859
應收帳款	141,644	81,889
減：備抵呆帳	(1,168)	(682)
	140,476	82,066
其他應收款	981	818
	<u>\$ 141,457</u>	<u>82,884</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682	-	682
提列減損損失	522	-	522
匯率影響數	(36)	-	(3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8</u>	<u>-</u>	<u>1,168</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4,462	-	4,46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3,823)	-	(3,823)
匯率影響數	43	-	4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82</u>	<u>-</u>	<u>682</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30天以下	\$ 16,530	9,852
逾期31~120天	2,504	1,541
逾期120天以上	810	-
	<u>\$ 19,844</u>	<u>11,393</u>

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認為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款回收性並無重大疑慮。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存貨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原 料	\$ 84,554	69,589
在製品	14,721	11,179
製成品	1,664	3,797
商 品	53,595	35,133
	<u>\$ 154,534</u>	<u>119,698</u>

除已認列於營業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於下列期間，合併公司因呆滯存貨於本期出售或報廢，故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而認列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或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571)	23,248
存貨報廢損失	<u>\$ 2,902</u>	<u>-</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27,944	125,279	56,377	11,955	38,679	460,234
增添	-	7,250	498	1,200	19,172	28,120
處分	-	-	(148)	(410)	(299)	(8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33)	-	(44)	(17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944</u>	<u>132,529</u>	<u>56,594</u>	<u>12,745</u>	<u>57,508</u>	<u>487,320</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58,203	109,819	51,782	10,560	25,760	356,124
增添	69,741	15,460	4,326	1,725	14,965	106,217
處分	-	-	-	(330)	(2,074)	(2,4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69	-	28	29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944</u>	<u>125,279</u>	<u>56,377</u>	<u>11,955</u>	<u>38,679</u>	<u>460,234</u>
累計折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82,479	50,502	6,066	20,724	159,771
折舊	-	7,232	1,417	2,561	12,162	23,372
處分	-	-	(77)	(136)	(300)	(5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20)	-	(27)	(14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9,711</u>	<u>51,722</u>	<u>8,491</u>	<u>32,559</u>	<u>182,483</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74,976	48,845	2,851	13,550	140,222
折舊	-	7,503	1,412	3,264	9,083	21,262
處分	-	-	-	(49)	(1,937)	(1,9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45	-	28	27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2,479</u>	<u>50,502</u>	<u>6,066</u>	<u>20,724</u>	<u>159,771</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27,944</u>	<u>42,818</u>	<u>4,872</u>	<u>4,254</u>	<u>24,949</u>	<u>304,837</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27,944</u>	<u>42,800</u>	<u>5,875</u>	<u>5,889</u>	<u>17,955</u>	<u>300,463</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8,751</u>	<u>16,001</u>	<u>24,752</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即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8,751</u>	<u>16,001</u>	<u>24,752</u>
累計折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5,622	5,622
折舊	-	314	31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936</u>	<u>5,936</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5,308	5,308
折舊	-	314	31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622</u>	<u>5,622</u>
帳面金額：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8,751</u>	<u>10,065</u>	<u>18,816</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8,751</u>	<u>10,379</u>	<u>19,130</u>
公允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6,66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3,036</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參酌不動產所在地附近地區類似標的近期實際市場之成交价格予以估算。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抵押擔保之情形。

(七)無形資產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商 譽	專利使用權	電腦軟體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3,350	-	22,356	45,706
單獨取得	-	-	6,590	6,590
本期沖銷	-	-	(8,787)	(8,78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50</u>	<u>-</u>	<u>20,159</u>	<u>43,50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3,350	136,289	14,880	174,519
單獨取得	-	-	7,476	7,476
本期沖銷	-	(141,349)	-	(141,349)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	5,060	-	5,06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50</u>	<u>-</u>	<u>22,356</u>	<u>45,706</u>
累計攤銷：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3,588	13,588
本期攤銷	-	-	5,374	5,374
本期沖銷	-	-	(8,787)	(8,78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10,175</u>	<u>10,17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36,289	8,974	145,263
本期攤銷	-	-	4,614	4,614
本期沖銷	-	(141,349)	-	(141,349)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	5,060	-	5,06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13,588</u>	<u>13,588</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3,350</u>	<u>-</u>	<u>9,984</u>	<u>33,334</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3,350</u>	<u>-</u>	<u>8,768</u>	<u>32,118</u>

2.認列之攤銷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費用	\$ 5,295	4,590
營業成本	79	24
	<u>\$ 5,374</u>	<u>4,614</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之營運單位，其為合併公司為內部管理目的用以監督商譽的最小層級，且不得大於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商譽之整體帳面金額係分攤至台灣營運部門之現金產生單位，其商譽帳面金額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台灣營運部門	\$ <u>23,350</u>	<u>23,350</u>

合併公司每年至少一次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合併公司帳上之商譽進行減損評估測試，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商譽經評估並無減損。該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下列關鍵假設為基礎：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稅前)	12.02 %	9.71 %

折現率係以台灣十年期政府零息公債殖利率為基礎所衡量之稅前比率，並加計風險溢酬以反映一般投資於權益之增額風險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系統性風險。

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編製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0,000	30,000
擔保銀行借款	30,000	30,000
合 計	\$ <u>60,000</u>	<u>6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5,000</u>	<u>15,000</u>
利率區間	<u>1.24%</u>	<u>1.24%</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52%	106~12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合 計			\$ <u>58,100</u>
			(938)
			\$ <u>57,162</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90%	106~124	\$ 58,1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 計				<u>\$ 58,10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租賃期間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14,470	7,152
一年至五年	33,059	24,568
	<u>\$ 47,529</u>	<u>31,720</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營業租賃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13,960千元及8,581千元。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六)。租賃期間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459	1,137
一年至五年	960	1,179
五年以上	340	580
	<u>\$ 1,759</u>	<u>2,896</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皆為1,116千元。另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370千元及368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401	7,29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911)	(3,674)
	5,490	3,621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490</u>	<u>3,621</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中僅有本公司尚有實施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金，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91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295	9,46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59	29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048	185
一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99	308
計劃支付之福利	-	(2,96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9,401</u>	<u>7,295</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674	548
利息收入	72	1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5)	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10	3,11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u>3,911</u>	<u>3,674</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皆無變動。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3	10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4	175
	<u>\$ 87</u>	<u>281</u>
營業成本	\$ 40	30
推銷費用	13	45
管理費用	5	61
研究發展費用	29	145
	<u>\$ 87</u>	<u>281</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與部分員工達成結清年資之協議，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之餘額計8,392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另，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4,152)	(3,661)
本期認列損失	(1,992)	(49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6,144)</u>	<u>(4,152)</u>

(7)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375 %	1.87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0 %	2.5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8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9.62年。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62)	489
未來薪資增加	477	453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65)	386
未來薪資增加	379	(36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繳退休金，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177千元及10,333千元。

(十二)所得稅

1.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7,211	(100)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7,465	3,882
所得稅費用	<u>\$ 14,676</u>	<u>3,78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338)</u>	<u>(84)</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 <u>32,921</u>	<u>17,90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597	3,045
前期(高)低估	3,893	(1,08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742	-
其他	444	1,819
合 計	\$ <u>14,676</u>	<u>3,782</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5.12.31	104.12.31
國內子公司虧損扣抵	\$ <u>6,813</u>	<u>1,808</u>

上述虧損扣抵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該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虧損扣抵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子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 2,711	民國一〇六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3,975	民國一〇七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2,282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84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69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74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701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3,226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26,956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u>40,078</u>	民國一一五年度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投 資 子公司	其他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2,042	8,467	57,553	16,161	84,22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47)	(841)	1,130	(5,324)	(6,48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38	-	-	-	338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18)	(18)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933</u>	<u>7,626</u>	<u>58,683</u>	<u>10,819</u>	<u>78,061</u>
民國104年1月1日	\$ 3,880	4,812	64,739	14,797	88,22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22)	3,655	(7,186)	1,329	(4,12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4	-	-	-	8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35	3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042</u>	<u>8,467</u>	<u>57,553</u>	<u>16,161</u>	<u>84,22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投資子公司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773	13,848	14,621
(貸記)借記損益表	38	945	983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811</u>	<u>14,793</u>	<u>15,604</u>
民國104年1月1日	\$ 1,957	12,906	14,863
(貸記)借記損益表	(1,184)	942	(242)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773</u>	<u>13,848</u>	<u>14,621</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12.31	104.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26,064</u>	<u>20,01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0,914</u>	<u>33,487</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30.66 %</u>	<u>23.70 %</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及總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外之營利事業股東所獲配股利總額或盈餘總額之所含稅額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該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應扣繳稅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758,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75,8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62,073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138	8,13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71,690	71,690
處分資產增益	916	916
	<u>\$ 80,744</u>	<u>80,744</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不斷投注資金進行投資、研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因此考量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暨投資活動資金需求，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八十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5元時，得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盈餘分配，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外，不予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如下：

104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15	<u>9,311</u>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5年1月1日	\$ 7,00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2,67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331</u>
民國104年1月1日	\$ 2,591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4,41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004</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8,769	15,61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2,073	62,07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0	0.25

2.稀釋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8,769	15,61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62,073	62,07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173	1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62,246	62,173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30	0.25

(十五)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 886,306	844,640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99千元及1,307千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9千元及654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分別列報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金額分別與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五日及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790	637
租金收入	1,116	1,116
其他收入	9,899	2,116
	\$ 11,805	3,869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893)	9,7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1,922	(1,0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39)	124
	<u>\$ 990</u>	<u>8,837</u>

3.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1,681)</u>	<u>(1,206)</u>

(十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74,194</u>	<u>72,272</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4,194	328,87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40,476	82,066
其他應收款	981	81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2,502	48,140
存出保證金	<u>2,816</u>	<u>1,557</u>
小計	<u>470,969</u>	<u>461,453</u>
合計	<u>\$ 545,163</u>	<u>533,725</u>

(2)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6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部分)	58,100	58,1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9,258	45,811
其他應付款	23,463	26,625
存入保證金	<u>167</u>	<u>422</u>
合計	<u>\$ 220,988</u>	<u>190,958</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金融資產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4,194	74,194	-	74,194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2,272	72,272	-	72,272

上述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十九) 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相關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及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基金受益憑證及應收客戶之帳款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545,163千元及533,725千元。合併公司銀行存款及基金受益憑證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應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之61.66%及38.07%，係由三家客戶組成。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皆為15,000千元。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60,037	60,037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8,100	66,448	-	1,230	3,692	61,526
應付票據及帳款	79,258	79,258	79,258	-	-	-
其他應付款	23,463	23,463	23,463	-	-	-
存入保證金	167	167	146	-	-	21
	<u>\$ 220,988</u>	<u>229,373</u>	<u>162,904</u>	<u>1,230</u>	<u>3,692</u>	<u>61,547</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60,062	60,062	-	-	-
長期借款	58,100	70,118	511	511	1,949	67,147
應付票據及帳款	45,811	45,811	45,395	-	-	416
其他應付款	26,625	26,625	26,625	-	-	-
存入保證金	422	422	422	-	-	-
	<u>\$ 190,958</u>	<u>203,038</u>	<u>133,015</u>	<u>511</u>	<u>1,949</u>	<u>67,563</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之暴險及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及其他應收(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及匯率變動時，對損益之影響分析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金融資產						
美金	\$	8,492	32.250	273,867	1 %	2,739
金融負債						
美金		1,203	32.250	38,797	1 %	388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金融資產						
美金	\$	6,139	32.825	201,513	1 %	2,015
金融負債						
美金		736	32.825	24,159	1 %	242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未實現兌換損益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期末匯率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期末匯率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 4,770	1	4,545	1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自有資金充裕，對外借款的需求不高，若利率變動，短期對合併公司之損益影響並不重大。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由於所投資之標的多為貨幣或債券相關基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合併公司並不預期所持有之基金會有顯著之市場風險。

(二十)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權益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5.12.31	104.12.31
負債總額	\$ 308,183	270,724
權益總額	\$ 836,775	832,168
負債權益比率	36.83 %	32.53 %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647	8,076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土地	銀行長短期借款	\$ 129,399	129,399
房屋及建築	銀行長短期借款	17,344	18,583
定存單	海關保證金	600	600
		\$ 147,343	148,58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已簽訂之辦公室等營業租賃合約，在未來每年應支付租金總額彙總，請詳附註六(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6,838	230,617	287,455	52,667	199,421	252,088
勞健保費用	5,118	19,415	24,533	4,976	16,208	21,184
退休金費用	2,763	9,501	12,264	2,616	7,998	10,61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49	3,525	5,774	2,192	2,883	5,075
折舊費用	8,061	15,311	23,372	5,509	15,753	21,262
攤銷費用	79	5,295	5,374	24	4,590	4,614

註：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提列數皆為314千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之減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數	持股比例	備註
本公司	群益安穩基金	-	透過權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136,263	18,164	-	18,164	1,136,263	-	-
本公司	群益多利策略組合基金	-	"	2,000,000	23,260	-	23,260	2,000,000	-	-
本公司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572,762	7,108	-	7,108	572,762	-	-
本公司	元大寶來亞太政府公債指數基金	-	"	860,000	7,577	-	7,577	860,000	-	-
本公司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	"	1,128,885	17,068	-	17,068	1,128,885	-	-
連 昇	群益安穩基金	-	透過權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63,603	1,017	-	1,017	63,603	-	-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早償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UICU	母子公司	(銷貨)	(661,220)	(85) %	30天~90天	-	30天~90天	195,428	94 %	註
UICU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661,220	99 %	30天~90天	-	30天~90天	(195,428)	(96) %	註

註：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UICU	母子公司	195,428	3.98	5,404	-	49,600	-

註：上述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三)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註二)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本公司	UICU	1	銷貨	661,220	OA30天~90天	74.60 %
0	本公司	UICE	1	銷貨	14,350	OA30天~90天	1.62 %
0	本公司	UICAU	1	銷貨	406	OA30天~90天	0.05 %
1	華阜	本公司	2	銷貨	3,150	OA30天~90天	0.36 %
2	UICU	本公司	2	銷貨	59,501	OA30天~90天	6.71 %
3	UICE	本公司	2	銷貨	1,139	OA30天~90天	0.13 %
0	本公司	UICU	1	應收帳款	195,428	OA30天~90天	17.07 %
0	本公司	UICE	1	應收帳款	4,703	OA30天~90天	0.41 %
0	本公司	UICAU	1	應收帳款	19	OA30天~90天	0.002 %
1	UICU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6,688	OA30天~90天	0.58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三、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歸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註1)	去年年底(註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UICU	47341 Bayside Parkway Fremont, CA 94538	網頁手機、銷售點終端機及視訊會議系統之銷售	51,326	51,326	1,600,000	100.00 %	97,975	1,600,000	100.00 %	2,586	2,586 (註1)
本公司	連昇	新北市	視訊及網路週邊系統整合之服務	41,286	41,286	1,752,330	88.77 %	2,932	1,752,330	88.77 %	(853)	(757) (註1)
本公司	Newlin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183,244	183,244	5,584,668	100.00 %	(71)	5,584,668	100.00 %	(1,664)	(1,664) (註1)
本公司	Riaup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12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170	170	5,000	100.00 %	59	5,000	100.00 %	-	- (註1)
本公司	UIC Group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148,183	148,183	4,527,000	100.00 %	1,431	4,527,000	100.00 %	(118)	(118) (註1)
本公司	聯華	台北市	電腦研發及產品設計	74,375	59,375	3,771,250	98.98 %	25,228	3,771,550	98.98 %	(28,024)	(27,609) (註1)
本公司	UTCE	Daimlerstrasse, 61449 Steinbach (Taurus)	網頁手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	18,912	18,912	460,000	100.00 %	6,061	460,000	100.00 %	(2,274)	(2,274) (註1)
本公司	UICAU	BRISBANE QLD 4000, Australia	網頁手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	4,765	-	200,000	100.00 %	2,597	200,000	100.00 %	(2,117)	(2,117) (註1)
Newline	智山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104,487 (USD 3,239,920)	104,487 (USD 3,239,920)	3,230,100	100.00 %	-	3,230,100	100.00 %	-	- (註1)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本期歸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	持股比例			
連宇(上海)信息	工廠及辦公室自動化軟體開發系統整合、零售業及餐飲業前/後台軟體開發系統整合。	113	(二)	37,088 (USD 1,150,000)	-	-	37,088 (USD 1,150,000)	-	-	-	-	-	-	-
北京金聯	網路監控設備相關產品之銷售。	41,925 (USD 1,300,000)	(二)	41,925 (USD 1,300,000)	-	-	41,925 (USD 1,300,000)	-	100.00 %	-	100.00 %	-	-	-

註1：匯率：美元1=新台幣32.25。

註2：投資方式為(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辦理清算。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9,013 (USD2,450,000)	96,750 (USD3,000,000)	501,828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連宇(台灣營運部門)及UICU(美國營運部門)，連宇係於台灣地區經營讀寫卡機、讀卡機、支票讀取機、銷售點終端機、解碼IC等產品之生產及銷售；UICU係成立於美國之銷售子公司，負責上述產品於當地市場之行銷推廣。

合併公司經營活動之組織運作係依銷售地區為畫分基礎，由於每一銷售地區之客戶屬性及需要之行銷策略不同，故須分別管理。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及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

	105年度				
	連宇	UICU	其他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1,410	762,903	21,993	-	886,306
部門間收入	<u>675,976</u>	<u>59,501</u>	<u>4,289</u>	<u>(739,766)</u>	<u>-</u>
收入總計	<u>\$ 777,386</u>	<u>822,404</u>	<u>26,282</u>	<u>(739,766)</u>	<u>886,306</u>
利息費用	\$ 1,681	-	-	-	1,681
折舊與攤銷	26,829	376	1,855	-	29,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31,953)	-	-	31,953	-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3,445</u>	<u>2,585</u>	<u>(35,062)</u>	<u>31,953</u>	<u>32,921</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36,212	-	-	(136,212)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3,128	58	1,524	-	34,710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130,894</u>	<u>341,701</u>	<u>28,860</u>	<u>(356,497)</u>	<u>1,144,958</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294,514</u>	<u>215,727</u>	<u>13,557</u>	<u>(215,615)</u>	<u>308,183</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				
	連宇	UICU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3,103	680,834	40,703	-	844,640
部門間收入	580,098	45,252	578	(625,928)	-
收入總計	<u>\$ 703,201</u>	<u>726,086</u>	<u>41,281</u>	<u>(625,928)</u>	<u>844,640</u>
利息費用	\$ 1,147	-	59	-	1,206
折舊與攤銷	22,901	411	2,878	-	26,19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7,876)	-	-	7,876	-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9,827</u>	<u>5,110</u>	<u>(14,904)</u>	<u>7,876</u>	<u>17,909</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54,693	-	-	(154,693)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12,572	1,121	-	-	113,693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080,743</u>	<u>277,270</u>	<u>48,736</u>	<u>(303,857)</u>	<u>1,102,892</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249,297</u>	<u>151,680</u>	<u>17,664</u>	<u>(147,917)</u>	<u>270,724</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5年度	104年度
讀卡機	\$ 612,219	528,953
讀寫卡機	11,176	23,457
支票讀取機	42,920	48,556
銷售點終端機	17,732	16,447
個人密碼辨識器	29,306	34,739
視訊會議系統	4,790	9,066
解碼IC	19,120	30,832
數位簽名機	70,697	81,228
其他	78,346	71,362
	<u>\$ 886,306</u>	<u>844,640</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單位：新台幣千元

收入：

地 區	105年度	104年度
美國	\$ 681,418	596,441
台灣	55,599	53,299
英國	15,159	32,383
墨西哥	11,490	27,571
波蘭	11,036	20,096
其他國家	111,604	114,850
	<u>\$ 886,306</u>	<u>844,640</u>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5.12.31	104.12.31
台灣	\$ 355,792	350,118
其他	1,195	1,593
	<u>\$ 356,987</u>	<u>351,711</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等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UICU之甲客戶之銷售金額	\$ 209,572	161,957
來自UICU之乙客戶之銷售金額	171,788	140,87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連宇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含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因以前年度併購子公司華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產生之商譽金額為新台幣23,350千元，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係包含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金額內，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商譽之減損測試，以評估商譽是否發生減損。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時，需透過評估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商譽是否發生減損，而預估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商譽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連宇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除了將管理階層於估計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時，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內外部資訊做比較，以評估其合理性外，對於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主要查核程序係將管理階層過去所做之預估數與實際結果相比較，以評估管理階層所做估計的合理性；將內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所做之主要假設(包括營收成長率、毛利率、營業費用率)相比較，評估其合理性。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之會計估計及假設的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故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評估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未來是否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這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率及利潤率等假設，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連宇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管理階層過去所做預估未來現金流量的實際達成情形，以評估管理階層過去所做預估的合理性；將內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在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所採用之預計成長率、毛利率以及營業費用率等假設相比較，以評估其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連宇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連宇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連宇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連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唐慈杰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五日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8,960	17	180,770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73,177	6	71,259	7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三))	7,064	-	15,933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200,150	18	143,042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898	-	466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00,939	9	84,565	8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277	1	8,95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9,500	1	15,000	1
流動資產合計	<u>587,965</u>	<u>52</u>	<u>519,988</u>	<u>48</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36,212	12	154,693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220,529	19	218,397	2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97,857	9	95,048	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9,853	1	8,76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77,091	7	83,235	8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1,387	-	614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42,929</u>	<u>48</u>	<u>560,755</u>	<u>52</u>
資產總計	<u>\$ 1,130,894</u>	<u>100</u>	<u>1,080,743</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 銀



經理人：羅 銀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60,000	5	60,000	6	
2150-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5,605	7	44,593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6,688	1	4,670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58	-	20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二)(十七)及七)		61,266	5	56,115	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436	1	6,955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938	-	-	-	
流動負債合計		<u>216,091</u>	<u>19</u>	<u>172,533</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57,162	5	58,10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15,604	1	14,62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5,490	1	3,621	-	
2645 存入保證金		167	-	42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8,423</u>	<u>7</u>	<u>76,764</u>	<u>7</u>	
負債總計		<u>294,514</u>	<u>26</u>	<u>249,297</u>	<u>23</u>	
權益(附註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620,725	55	620,725	57	
3200 資本公積		80,744	7	80,744	8	
3300 保留盈餘		130,580	12	122,973	11	
3400 其他權益		4,331	-	7,004	1	
權益總計		<u>836,380</u>	<u>74</u>	<u>831,446</u>	<u>7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130,894</u>	<u>100</u>	<u>1,080,743</u>	<u>100</u>	

董事長：羅 銀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 銀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777,386	100	703,2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八)(十二)(十七) 、七及十二)	485,987	63	458,329	65
營業毛利	291,399	37	244,872	3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3,423	-	882	-
已實現營業毛利	287,976	37	243,990	35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八)(十二)(十七) 、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9,079	6	44,358	6
6200 管理費用	42,017	6	38,81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3,793	17	143,386	21
6300 營業費用合計	224,889	29	226,562	33
營業淨利	63,087	8	17,42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七)(十一)(十八)、七及 十二)	2,915	-	2,2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二十))	1,077	-	9,179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1,681)	-	(1,147)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三(二))	(31,953)	(4)	(7,87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642)	(4)	2,399	1
稅前淨利	33,445	4	19,827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4,676	2	4,215	1
本期淨利	18,769	2	15,612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1,992)	-	(49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三))	338	-	84	-
	(1,654)	-	(40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六(十四))	(2,673)	-	4,41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2,673)	-	4,413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27)	-	4,006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442	2	19,618	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0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0		0.2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羅 鈞

經理人：羅 鈞

會計主管：曾靖華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620,725	80,744	102,955	3,925	1,186	108,066	2,591	812,126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925)	3,925	-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298)	(298)	-	(298)
本期淨利	-	-	-	-	15,612	15,612	-	15,6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7)	(407)	4,413	4,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205	15,205	4,413	19,618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20,725	80,744	102,955	-	20,018	122,973	7,004	831,44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61	-	(1,561)	-	-	-
現金股利	-	-	-	-	(9,311)	(9,311)	-	(9,31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97)	(197)	-	(197)
本期淨利	-	-	-	-	18,769	18,769	-	18,7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54)	(1,654)	(2,673)	(4,3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115	17,115	(2,673)	14,442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20,725	80,744	104,516	-	26,064	130,580	4,331	836,380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909千元及654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1,999千元及1,307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羅 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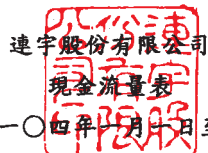


經理人：羅 頌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曾靖華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445	19,82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1,466	18,287
攤銷費用	5,363	4,614
呆帳費用提列數	52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益)	(1,918)	1,017
利息費用	1,681	1,147
利息收入	(320)	(4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31,953	7,8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	-
未實現銷貨利益	3,423	88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2,148	33,3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8,347	94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7,108)	11,075
其他應收款增加	(432)	(6)
存貨(增加)減少	(16,374)	55,30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676	5,2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3,891)	72,5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1,012	(19,093)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018	(12,90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42)	(51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059)	10,33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481	(828)
長期應付款增加(減少)	-	(5,51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23)	(5,7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5,287	(34,3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604)	38,27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6,989	91,480
收取之利息	320	525
支付之利息	(1,679)	(1,095)
支付之所得稅	(3)	(3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627	90,588

(續下頁)

董事長：羅 鈞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 鈞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上頁)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2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765)	(23,08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680)	(29,0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5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73)	919
取得無形資產	(6,448)	(7,476)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76,0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500	16,3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871)	(117,4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	58,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55)	255
發放現金股利	(9,31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566)	58,3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190	31,4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0,770	149,3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8,960	180,770

董事長：羅 鈞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 鈞



會計主管：曾靖華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15巷1號1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讀卡機、讀寫卡機、支票讀取機、銷售點終端機、整體服務數位網路配接器及視訊會議設備之產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除不具重大性之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不予認列外，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而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正常產能與實際產量孰高者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因產量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人工小時為分攤基礎。續後，依逐項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使用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土地無須提列折舊，而房屋及建築之估計耐用年限為5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為損益，除土地無須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為：(1)房屋及建築：3~50年；(2)機器設備：2~10年；(3)運輸設備：3年；(4)其他設備：3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為收益。

2.承租人

屬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外購軟體：1~5年。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1.商 譽

商譽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獲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商譽減損損失應立即於綜合損益表直接認列為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收入係按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

2.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準。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並於當期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利潤率及稅務規畫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現金	\$ 251	29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75,209	180,476
定期存款	<u>13,500</u>	<u>-</u>
	<u>\$ 188,960</u>	<u>180,770</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9,500千元及15,000千元，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u>73,177</u>	<u>71,259</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	859
應收帳款	7,908	15,396
減：備抵呆帳	<u>(844)</u>	<u>(322)</u>
	7,064	15,93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0,150	143,042
其他應收款	<u>898</u>	<u>466</u>
	<u>\$ 208,112</u>	<u>159,441</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322	-	322
提列減損損失	522	-	52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844</u>	<u>-</u>	<u>844</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22	-	322
(即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2</u>	<u>-</u>	<u>322</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30天以下	\$ 7,583	35,601
逾期31~120天	1,892	412
	<u>\$ 9,475</u>	<u>36,013</u>

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認為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款回收性並無重大疑慮。

(四)存 貨

	105.12.31	104.12.31
原 料	\$ 84,554	69,589
在製品	14,721	11,179
製成品	1,664	3,797
	<u>\$ 100,939</u>	<u>84,565</u>

除已認列於營業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於下列期間，本公司因呆滯存貨於本期出售或報廢，故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而認列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或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u>\$ (1,559)</u>	<u>21,500</u>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u>\$ 136,212</u>	<u>154,693</u>

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59,392	117,831	48,843	2,075	36,454	364,595
增 添	-	5,900	441	1,200	19,139	26,680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595)	(2,905)	-	-	-	(3,500)
處 分	-	-	-	(410)	(299)	(70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58,797</u>	<u>120,826</u>	<u>49,284</u>	<u>2,865</u>	<u>55,294</u>	<u>387,066</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58,203	109,819	44,700	350	22,428	335,500
增 添	1,189	8,012	4,143	1,725	14,026	29,09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59,392</u>	<u>117,831</u>	<u>48,843</u>	<u>2,075</u>	<u>36,454</u>	<u>364,595</u>
累計折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82,396	43,646	742	19,414	146,198
本年度折舊	-	6,865	1,179	751	12,012	20,807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32)	-	-	-	(32)
處 分	-	-	-	(137)	(299)	(43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9,229</u>	<u>44,825</u>	<u>1,356</u>	<u>31,127</u>	<u>166,537</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74,976	42,537	350	10,444	128,307
本年度折舊	-	7,420	1,109	392	8,970	17,89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2,396</u>	<u>43,646</u>	<u>742</u>	<u>19,414</u>	<u>146,198</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58,797</u>	<u>31,597</u>	<u>4,459</u>	<u>1,509</u>	<u>24,167</u>	<u>220,529</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59,392</u>	<u>35,435</u>	<u>5,197</u>	<u>1,333</u>	<u>17,040</u>	<u>218,397</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77,303	23,449	100,752
重分類	<u>595</u>	<u>2,905</u>	<u>3,500</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7,898</u>	<u>26,354</u>	<u>104,252</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8,751	16,001	24,752
增 添	<u>68,552</u>	<u>7,448</u>	<u>76,000</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7,303</u>	<u>23,449</u>	<u>100,752</u>
累計折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5,704	5,704
本年度折舊	-	659	659
重分類	<u>-</u>	<u>32</u>	<u>32</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395</u>	<u>6,39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5,308	5,308
本年度折舊	<u>-</u>	<u>396</u>	<u>396</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704</u>	<u>5,704</u>
帳面金額：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77,898</u>	<u>19,959</u>	<u>97,857</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77,303</u>	<u>17,745</u>	<u>95,048</u>
公允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107,513</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98,847</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參酌不動產所在地附近地區類似標的近期實際市場之成交價格予以估算。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供作長期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1.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2,356
單獨取得	6,448
處 分	(8,78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17</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4,880
單獨取得	7,476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356</u>
累計攤銷：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3,588
本期攤銷	5,363
處分	(8,78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64</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8,974
本期攤銷	4,61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588</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9,853</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8,768</u>

2.認列之攤銷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79	24
營業費用	5,284	4,590
	<u>\$ 5,363</u>	<u>4,614</u>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0,000	30,000
擔保銀行借款	30,000	30,000
合 計	<u>\$ 60,000</u>	<u>6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5,000</u>	<u>15,000</u>
利率區間	<u>1.24%</u>	<u>1.24%</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52%	106~124	\$ 58,1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8)
合 計				<u>\$ 57,162</u>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90%	106~124	\$ 58,1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合 計				<u>\$ 58,10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營業租賃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租賃期間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459	2,217
一年至五年	960	1,179
五年以上	340	580
	<u>\$ 1,759</u>	<u>3,976</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2,277千元及1,296千元。另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725千元及752千元。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401	7,29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911)	(3,674)
	5,490	3,621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490</u>	<u>3,621</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金，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91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295	9,46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59	29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048	185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99	308
計畫支付之福利	-	(2,96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9,401</u>	<u>7,295</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674	548
利息收入	72	1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5)	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10	3,11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911</u>	<u>3,674</u>

(4)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皆無變動。

連字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3	10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4	175
	<u>\$ 87</u>	<u>281</u>
營業成本	\$ 40	30
推銷費用	13	45
管理費用	5	61
研究發展費用	29	145
	<u>\$ 87</u>	<u>281</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與部分員工達成結清年資之協議，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之餘額計8,392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款項業已付訖。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4,152)	(3,661)
本期認列損失	(1,992)	(49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6,144)</u>	<u>(4,152)</u>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375 %	1.87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0 %	2.5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8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9.62年。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62)	489
未來薪資增加	477	453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65)	386
未來薪資增加	379	(36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335千元及9,01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所得稅

1.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211	33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7,465	3,882
所得稅費用	<u>\$ 14,676</u>	<u>4,21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338)</u>	<u>(84)</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 33,445	19,82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686	3,371
前期(高)低估	3,893	333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742	-
其他	355	511
合 計	\$ 14,676	4,215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計畫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投資子公司	其他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2,042	8,467	57,553	15,173	83,23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47)	(841)	1,130	(5,324)	(6,48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38	-	-	-	338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933	7,626	58,683	9,849	77,091
民國104年1月1日	\$ 3,880	4,812	64,739	13,844	87,27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22)	3,655	(7,186)	1,329	(4,12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84	-	-	-	84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2,042	8,467	57,553	15,173	83,2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投資子公司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773	13,848	14,621
(貸記)借記損益表	38	945	983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811	14,793	15,604
民國104年1月1日	\$ 1,957	12,906	14,863
(貸記)借記損益表	(1,184)	942	(242)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773	13,848	14,621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26,064	20,018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0,914	33,487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0.66 %	23.70 %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及總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外之營利事業股東所獲配股利總額或盈餘總額之所含稅額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該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應扣繳稅額。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758,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75,8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62,073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138	8,138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71,690	71,690
處分資產增益	916	916
	<u>\$ 80,744</u>	<u>80,744</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不斷投注資金進行投資、研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因此考量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暨投資活動資金需求，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八十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5元時，得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盈餘分配，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外，不予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如下：

	104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15	<u>9,311</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5年1月1日	\$ 7,00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2,67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331</u>
民國104年1月1日	\$ 2,591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4,41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004</u>

(十五)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8,769</u>	<u>15,61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2,073</u>	<u>62,073</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30</u>	<u>0.25</u>

2.稀釋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18,769</u>	<u>15,61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62,073	62,07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u>173</u>	<u>10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62,246</u>	<u>62,17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30</u>	<u>0.25</u>

(十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u>\$ 777,386</u>	<u>703,201</u>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99千元及1,307千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9千元及654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分別列報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金額分別與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五日及一〇五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320	440
其他收入	2,595	1,803
	<u>\$ 2,915</u>	<u>2,243</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863)	10,1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918	(1,0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	-
	<u>\$ 1,077</u>	<u>9,179</u>

3.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1,681)</u>	<u>(1,147)</u>

(十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3,177	71,25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8,960	180,77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07,214	158,975
其他應收款	898	46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500	15,000
存出保證金	1,387	614
小計	<u>407,959</u>	<u>355,825</u>
合計	<u>\$ 481,136</u>	<u>427,084</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6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8,100	58,1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2,293	49,26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593	13,261
存入保證金	167	422
合 計	<u>\$ 218,153</u>	<u>181,046</u>

2.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金融資產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於個體財務報表中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3,177	73,177	-	-	73,177
104.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1,259	71,259	-	-	71,259

上述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本公司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相關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及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基金受益憑證及應收客戶之帳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81,136千元及427,084千元。本公司銀行存款及基金受益憑證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應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係以子公司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UICU)作為美國地區之銷售窗口，故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主要係集中於應收UICU之帳款，其比例分別為94%及86%。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狀況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皆為15,000千元。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60,037	60,037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8,100	66,448	-	1,230	3,692	61,52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2,293	82,293	82,129	-	12	152
其他應付款	17,593	17,593	17,593	-	-	-
存入保證金	167	167	146	-	-	21
	<u>\$ 218,153</u>	<u>226,538</u>	<u>159,905</u>	<u>1,230</u>	<u>3,704</u>	<u>61,699</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60,062	60,062	-	-	-
長期借款	58,100	70,118	511	511	1,949	67,14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9,263	49,263	48,847	-	-	416
其他應付款	13,261	13,261	13,261	-	-	-
存入保證金	422	422	422	-	-	-
	<u>\$ 181,046</u>	<u>193,126</u>	<u>123,103</u>	<u>511</u>	<u>1,949</u>	<u>67,563</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之暴險及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及匯率變動時，對損益之影響分析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金融資產						
美金	\$	8,236	32.250	265,611	1 %	2,656
金融負債						
美金		1,099	32.250	35,443	1 %	354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損益影響 (稅前)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金融資產						
美金	\$	5,951	32.825	195,342	1 %	1,953
金融負債						
美金		556	32.825	18,251	1 %	183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未實現兌換損益金額及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期末匯率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期末匯率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 4,770	1	4,545	1

(2)利率風險

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裕，對外借款的需求不高，若利率變動，短期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並不重大。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由於所投資之標的多為貨幣或債券相關基金(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本公司並不預期所持有之基金會有顯著之市場風險。

(廿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權益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5.12.31	104.12.31
負債總額	\$ 294,514	249,297
權益總額	\$ 836,380	831,446
負債權益比率	35.21 %	29.98 %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5.12.31	104.12.31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 (UICU)	美國	100.00	100.00
UIC Europe GmbH (UICE)	德國	100.00	100.00
UIC Group Holdings Ltd. (UIC Group)	薩摩亞	100.00	100.00
Riseup Investments Ltd. (Riseup)	薩摩亞	100.00	100.00
連昇股份有限公司 (連昇)	台灣	88.77	88.77
華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阜)	台灣	98.98	98.32
Newsline Holding Inc. (Newsline)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100.00
UIC Australia Pty.Ltd. (UICAU)	澳大利亞	100.00	-
連宇(上海)信息有限公司(連宇(上海)信息)	中國上海	-	100.00
智山控股有限公司 (智山)	薩摩亞	100.00	100.00
北京金聯視訊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金聯)	中國北京	100.00	100.00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675,976	580,098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30天~90天，與一般客戶尚無顯著不同。銷貨價格則考量產品推廣及子公司市場競爭情況決定。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60,640	45,252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係以成本價進貨，其他條件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200,150	143,042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6,688	4,670
其他應付款項	子公司	158	200
		<u>\$ 6,846</u>	<u>4,870</u>

5.租賃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1,401千元及383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業已收訖。

6.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向子公司購入電腦軟體，總價為3,15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應付款項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四)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7,647</u>	<u>8,07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土地	銀行長短期借款	\$ 129,399	129,399
房屋及建築	銀行長短期借款	17,344	18,583
定存單	海關保證金	600	600
		<u>\$ 147,343</u>	<u>148,58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已簽訂之辦公室等營業租賃合約，在未來每年應支付租金總額彙總，請詳附註六(十一)。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6,838	133,254	190,092	52,667	130,724	183,391
勞健保費用	5,118	10,293	15,411	4,976	10,181	15,157
退休金費用	2,763	6,659	9,422	2,616	6,681	9,29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49	2,955	5,204	2,192	2,815	5,007
折舊費用	8,061	12,746	20,807	5,509	12,382	17,891
攤銷費用	79	5,284	5,363	24	4,590	4,614

註：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提列數分別為659千元及396千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減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278人及263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群益安穩基金	-	透過權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136,263	18,164	-	18,164	-
本公司	群益多利策略組合基金	-	"	2,000,000	23,260	-	23,260	-
本公司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572,762	7,108	-	7,108	-
本公司	元大寶來亞太政府公債指數基金	-	"	860,000	7,577	-	7,577	-
本公司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	"	1,128,885	17,068	-	17,068	-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票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UICU	母子公司	(銷貨)	(661,220)	(85) %	30天-90天	-	30天-90天	195,428	94 %	
UICU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661,220	99 %	30天-90天	-	30天-90天	(195,428)	(96)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UICU	母子公司	195,428	3.98	5,404	-	49,600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 (UICU)	47341 Bayside Parkway Fremont, CA 94538	擴寫卡機、銷售點終端機、及視訊會議系統之銷售	51,326	51,326	1,600,000	100.00 %	97,975	2,586	2,586	
本公司	連昇(股)公司	新北市	視訊及網路週邊系統整合之服務	41,286	41,286	1,752,330	88.77 %	2,932	(853)	(757)	
本公司	Newsline Holding Inc.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183,244	183,244	5,584,668	100.00 %	(71)	(1,664)	(1,664)	
本公司	Riseup Investments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12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170	170	5,000	100.00 %	59	-	-	
本公司	UIC Group Holdings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148,183	148,183	4,527,000	100.00 %	1,431	(118)	(118)	
本公司	華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腦研發及產品設計	74,375	59,375	3,771,250	98.98 %	25,228	(28,024)	(27,609)	
本公司	UIC Europe GmbH	Daimlerstreet, 61449 Steinbach (Taunus)	擴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IC之買賣	18,912	18,912	460,000	100.00 %	6,061	(2,274)	(2,274)	
本公司	UIC Australia Pty Ltd.	BRISBANE QLD 4000, Australia	擴寫卡機、個人密碼辨識器、信用卡交易終端機及解碼IC之買賣	4,765	-	200,000	100.00 %	2,597	(2,117)	(2,117)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連宇(上海)信 息	工廠及辦公室 自動化軟體開 發暨系統整合 ，零售業及餐 飲業前/後台 軟體開發暨系 統整合。	註3	(一)	37,088 (USD 1,150,000)	-	-	37,088 (USD 1,150,000)	-	-	-	-	-
北京金聯	網路監控設備 相關產品之銷 售。	41,925 (USD 1,300,000)	(二)	41,925 (USD 1,300,000)	-	-	41,925 (USD 1,300,000)	-	100.00%	-	-	-

註1：匯率：美元1=新台幣32.25。

註2：投資方式為(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辦理清算。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79,013 (USD2,450,000)	96,750 (USD3,000,000)	501,828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5,653
定期存款		13,500
外幣存款(註)	美元：1,842千元	59,556
	日幣：36千元	
	歐元：2千元	
	英鎊：1千元	
	港幣：0.2千元	
	澳幣：1千元	
		-
		<u>\$ 188,960</u>

註：外幣存款係依105.12.31即期匯率換算

美元：台幣=1：32.250

日幣：台幣=1：0.276

歐元：台幣=1：33.900

英鎊：台幣=1：39.610

港幣：台幣=1：4.158

澳幣：台幣=1：23.285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 要	單位數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單價(元)	總 額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債券型基金	1,136,263	17,437	15.986	18,164
群益多利策略組合基金	組合型基金	2,000,000	20,000	11.630	23,260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貨幣型基金	572,762	6,789	12.410	7,108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組合型基金	1,128,885	14,006	15.120	17,068
元大寶來亞太政府公債指數基金	組合型基金	860,000	8,600	8.810	7,577
			<u>\$ 66,832</u>		<u>73,177</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應收帳款	
客戶甲	\$ 3,070
客戶乙	1,025
客戶丙	844
客戶丁	821
客戶戊	455
客戶己	362
客戶庚	361
其他（均小於5%）	<u>970</u>
	7,908
減：備抵呆帳	<u>(844)</u>
	<u>\$ 7,064</u>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	\$ 195,428
UIC Europe GmbH	4,703
UIC Australia Pty Ltd.	<u>19</u>
	<u>\$ 200,150</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帳面價值(註)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84,554	116,105
在製品	14,721	53,209
製成品	1,664	3,130
	<u>\$ 100,939</u>	<u>172,444</u>

註：業已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後之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預付設備款	\$ 1,730
預付軟體設計費	1,260
預付訓練費	958
預付委外開發費	585
營業稅留抵稅額	533
其他(均小於5%)	<u>2,211</u>
	<u>\$ 7,277</u>

達宇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未實現 外幣利益	未持股 比例與應占 之股權差異	依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 (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 淨值	提供擔保 或買情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U.S.A.)	1,600	\$ 101,012	-	-	-	-	(3,423)	-	2,586	(2,200)	1,600	100.00	97,975	無
達昇(股)公司	1,752	3,689	-	-	-	-	-	-	(757)	-	1,752	88.77	2,932	無
Newsline Holding Inc.	5,585	1,621	-	-	-	-	-	-	(1,664)	(28)	5,585	100.00	(71)	無
Riseup Investments Ltd.	5	60	-	-	-	-	-	-	-	(1)	5	100.00	59	無
UIC Europe GmbH	460	8,700	-	-	-	-	-	-	(2,274)	(365)	460	100.00	6,061	無
UIC-Group Holding Ltd.	4,527	1,577	-	-	-	-	-	-	(118)	(28)	4,527	100.00	1,431	無
華卓科技(股)公司	2,271	38,034	1,500	15,000	-	-	-	(197)	(27,609)	-	3,771	98.98	25,228	無
UIC Australia Pty Ltd.	-	-	200	4,765	-	-	-	-	(2,117)	(51)	200	100.00	2,597	無
		<u>\$ 154,693</u>		<u>19,765</u>		<u>-</u>	<u>(3,423)</u>		<u>(31,953)</u>	<u>(2,673)</u>			<u>136,212</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信用借款	彰化銀行－土城分行	\$ 30,000	一年以內	1.24%	45,000	無
短期擔保借款	"	<u>30,000</u>	"	1.24%	30,000	土地及建築物
		<u>\$ 60,000</u>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 額
廠商A	\$ 10,190
廠商B	8,334
廠商C	6,469
廠商D	6,435
其他(均小於5%)	<u>44,177</u>
	<u>\$ 75,605</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1,967
當期所得稅負債	7,208
應付勞務費	3,119
應付保險費	2,676
其他(均小於5%)	<u>16,296</u>
	<u>\$ 61,266</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短期帶薪假負債	\$ 5,907
折讓準備	2,240
保固準備	1,500
代收款	1,163
其他(均小於5%)	<u>626</u>
	<u>\$ 11,436</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	抵押或質押	備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20年長期貸款	\$ 58,100	104.08~ 124.08	1.52%	土地及建築 物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8)				
		<u>\$ 57,162</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金 額
讀卡機	\$ 556,888
讀寫卡機	9,321
支票讀取機	34,247
銷售點終端機	20,366
個人密碼辨識器	27,022
視訊會議系統	13,241
解碼IC	13,955
數位簽名機	64,803
其他	<u>37,543</u>
	<u>\$ 777,386</u>

上列金額係已減除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金額計40,744千元後之淨額。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註1)	\$ 113,170
加：本期進料	412,405
存貨盤盈	80
減：期末原料(註2)	(125,703)
出售原料成本	(9,756)
原料報廢沖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9)
轉列各項費用	<u>(3,362)</u>
原料耗用	386,745
直接人工	24,639
製造費用	<u>69,363</u>
製造成本	480,747
加：期初在製品(註1)	14,867
進貨	885
減：期末在製品(註2)	(17,739)
出售半成品	(445)
存貨報廢沖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44)
轉列各項費用	<u>(373)</u>
製成品成本	476,898
加：期初製成品(註1)	6,334
減：期末製成品(註2)	(2,352)
存貨報廢沖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259)
轉列各項費用	<u>(1,196)</u>
	<u>477,425</u>
加：出售原料成本	9,756
出售半成品成本	44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559)
存貨盤盈	<u>(80)</u>
營業成本	<u>\$ 485,987</u>

註1：係未扣除備抵損失－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分別為43,581千元、3,688千元及2,537千元之金額。

註2：係未扣除備抵損失－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分別為41,149千元、3,018千元及688千元之金額。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薪資支出	\$ 31,004
折 舊	3,393
差 旅 費	2,939
其他(均小於5%)	<u>11,743</u>
	<u>\$ 49,079</u>

管理費用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薪資支出	\$ 22,300
勞 務 費	3,696
折 舊	3,337
其他(均小於5%)	<u>12,684</u>
	<u>\$ 42,017</u>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薪資支出	\$ 79,950
勞 務 費	16,960
其他(均小於5%)	<u>36,883</u>
	<u>\$ 133,793</u>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淨確定福利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其他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
UNIFORM INDUSTRIAL CORP.



董事長 羅 鋁



